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2023 年報
Annual Report

本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www.arizontw.com/webs-zh-tw
刊印日期：2024.04.30

一、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 發言人 | 財務長 林冠宇 | TEL : (02)2391-6863 | E-mail : investor@arizonrfid.com
- 代理發言人 | 總經理 林秉毅 | TEL : (02)2391-6863 | E-mail : investor@arizonrfid.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公司名稱：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網址：www.arizontw.com/webs-zh-tw

註冊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電話：+886-2-2391-6863

(二)子公司、孫公司：

· YFY RFID CO. LIMITED	13/F Amber Commercial Building, 70 Morrison Hill Road, Wanchai, Hong Kong	+886-2-2322-4824
· 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省揚州市經濟開發區吳州東路88號	+86-514-8097-2024
· 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02-8號集成中心2702-03室	+886-2-2322-4824
· 永道射頻技術（日本）有限公司	日本東京新宿區西新宿三丁目2番11號	+81-3-6258-1736
· 揚州永奕科技有限公司	江蘇省揚州市經濟開發區吳州東路88號	+86-514-8097-2024
· 香港商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二段51號17樓	+886-2-2322-4824
· Arizon Corporation	919 North Market Street, Suite 050, Wilmington, New Castle, Delaware	+886-2-2322-4824

(三)工廠：

- 大陸子公司 | 江蘇省揚州市經濟開發區吳州東路88號 | +86-514-8097-2024
- 台灣分公司 |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3段89巷10號之1 | +886-2-2269-0700

三、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 TEL : (02)2381-6288 | <https://www.sinotrad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 林淑婉、邵志明會計師 勸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 TEL : (02)2725-9988 | <https://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董事會名單：

職稱	姓名	國籍	主要經(學)歷
董事長	YFY GLOBAL Investment B.V. 何奕達	中華民國	美國麻省理工史隆管理學院MBA
董事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公司 駱秉正	中華民國	美國康乃爾大學強森管理學院 企業管理碩士
董事	永豐餘建設開發（股）公司 溫宏仕	中華民國	中央大學機械所碩士 友達光電副廠長
董事	林秉毅	中華民國	華盛頓大學資管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銀直接投資部經理
獨立董事	雷振宏	中華民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獨立董事	李慶義	英 國	HITOTSUBASHI UNIVERSITY MBA Global Brands Group, Chief Restructuring Officer
獨立董事	邱仁鈞	中華民國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博士 Microsoft AI Developer Advisory Board, USA

七、國內指定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 董事長 何奕達 | TEL : (02)2322-4824 | E-mail : investor@arizonrfid.com

八、公司網址：www.arizontw.com/webs-zh-tw

Contents ■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2	
貳	公司簡介	4 4 5 5	一、設立日期 二、公司沿革 三、集團架構 四、風險事項
參	公司治理報告	7 8 16 20 36 36 36 36 37 38 38	一、組織系統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肆	募資情形	40 44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二、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伍	營運概況	46 50 54 55 56 58 60	一、業務內容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五、勞資關係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七、重要契約
陸	財務概況	62 63 66 67 7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四、合併財務報告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9 79 80 80 80 81 83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三、現金流量分析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七、其他重要事項
捌	特別記載事項	85 88 88 88 88 9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附錄 特別記載事項		92	附錄一：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致股東報告書

親愛的股東：

2023年全球經濟面對多重的不確定性，其中包括持續的通膨壓力，地緣政治風險，及供應鏈的變動。美聯儲領頭的持續升息給產業帶來巨大壓力，造成終端消費緊縮，全球經濟籠罩在停滯性通膨環境陰影下，市場需求萎縮，消費者購買力受限。

在這樣的經營環境中，永道憑藉穩健的經營管理、持續的技術創新，和多年累積的客戶關係，全年合併營收、營業淨利皆達歷史新高。

2023年度營業成果概覽

(一) 銷售與生產的拓展

永道於2022年取得RFID行業重要標準的ARC認證，強化了公司進入美國零售品牌市場的能力。我們擴充了台北廠的生產量能並在美國設立子公司，以因應美洲市場的開展與深耕。為更進一步滿足長期的市場需求，公司也確立了在越南新廠的投資。

(二) 研發的持續投入

永道的核心競爭力在於技術研發和產品開發。透過深入瞭解客戶需求，提前部署技術創新，抗衡競爭對手，建立產品功能演進的領先地位。

(三) 永續經營的構建

永道於2023年3月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我們將繼續致力於透明化經營和完善治理，通過多元人才的引進和培養，打造一個與環境共生、社會共好的企業。

財務表現

永道僅設定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告財務預測，但全年度的預算達成皆符合或超越公司設定目標。2023年永道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26.86億元，較上一年度增加27.7%；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4.48億元，增加32.3%。雖毛利率29.5%及營業利益率14.6%較前一年略降，然稅後淨利率為16.7%，仍較前一年為佳。每股盈餘6.17元，較前一年增加0.99元。

研究發展

2023年，永道在RFID技術領域取得了一系列創新成果。這些技術的進步不僅提升了產品性能，也增強了我們的市場競爭力。

- 完成ARC標準認證的產品庫建設
- 在微型化晶片技術、高精度模切與塗布技術方面取得突破。
- 非折疊薄型抗金屬標籤等針對不同特殊應用的定制解決方案，已成功應用於多個國際項目中。

為了完善對客戶的解決方案，我們設立了群讀場景實驗室，並針對RFID讀取器的功能導入新一代無線網路架構，以及與各大國際軟體服務雲端平台的接口，以便客戶可以更快速地蒐集和分析數據，降低整合與維護成本，支援邊緣運算與機器學習等未來發展需求。我們同時於本年度開展一系列的開發專案，其中包括針對各種特殊應用場景的標籤、微型晶片生產技術、以及環保型印刷天線等多個創新項目。

2024年度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擴大銷售與生產範疇，滿足全球日益增長的各種數位轉型需求。
2. 加重投資自動化，精進產品品質及生產效率。
3. 投入生產製造、物流管理、產品銷售等業務的全面資訊化、數位化建設。

(二) 公司重要產銷策略

永道將繼續遵循「銷售一代、儲備一代、研發一代」的經營節奏，以創新為驅動力，厚植技術力、推進產品競爭力。在全球性的人力短缺環境中，企業必須加速自動化、數據化的應用；這是永道長期發展的重大商機。希冀永道能夠成為客戶的數位轉型的最佳伙伴，幫助客戶實現智能製造和智慧銷售等目標。

未來展望

(一) 外部競爭、法規與總體環境

1. 外部競爭影響

依RAIN Alliance的統計資訊，2023年全球 UHF RFID 標籤晶片出貨量為 448 億個。各行業對提高效率、可溯源的需求持續成長。本公司2023年出貨量為30.1億，成長32%，在行業中占有先進領導地位。公司將繼續以技術研發為核心競爭優勢，提供市場最佳品質的電子標籤產品線及解決方案。

2. 法規影響

本公司為控股公司，註冊地為開曼群島，目前主要生產據點在台灣與中國大陸，公司各據點根據當地的法令變化與要求營運，均符合台灣證券交易所相關要求。2023年，公司應主管機關建議，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永道及子公司將致力於遵守營運地區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並確保我們的業務運營符合最新要求。

3. 總體經濟環境影響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預測2024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3.2%，與去年持平。受到通膨與升息影響，亞洲新興市場預計成長5.2%，較為2023年減緩；歐美為主的先進國家地區，預計平均成長為1.7%，較2023年為佳。

公司目前的終端應用為全球服飾、零售與物流等產業；這些產業的營況與全球的經濟動態有高度關聯性。經營團隊將持續各地區2024年零售行業應用比率提升，服飾品牌的銷售量成長，並持續投入其他具有長期發展潛力的產業。

(二) 未來發展策略

- ARC認證產品在北美市場應用持續擴大，零售通路、服飾品牌與物流行業皆有UHF RFID的需求潛力。除了與大型的系統服務業者合作，本公司已設立美國子公司，加強客戶的銷售與服務。
- 中國大陸市場價格競爭激烈，各中小電子標籤供應商之成本差異主要為晶片差異。針對中國大陸市場，永道已導入中國大陸晶片，以確持公司在中國大陸市場維持的領導地位。
- 針對不斷衍生的各種使用場景，研發及設計客製化產品，爭取新場景的成長機會。
- 開發一系列配套產品，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
- 在全球性人力短缺環境下，投入智慧製造系統開發，加速營運分析及製造流程加速自動化，實現智動製造，智能品檢，智慧分析。

面對2024年的挑戰與機會，永道將秉持為客戶達到萬物皆數位相連的初衷，堅信創新和技術的力量，以永續發展為目標，善盡社會責任，為所有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敬祝各位股東
健康平安
騰龍之年 盛美豐麗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董事長

何秉達 謹上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以下簡稱本集團或永道-KY）於2021年10月21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直接或間接轉投資事業計有YFY RFID CO. LIMITED（以下簡稱YFY RFID）、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道射頻）、永道射頻技術（日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日本永道）、揚州永奕科技公司（以下簡稱揚州永奕）、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永道）及Arizon Corporation（以下簡稱美國永道），主要從事無線射頻智能辨識系統之各項硬體產品、軟體系統開發及標籤設計，並提供週邊系統整合服務。

二、公司沿革：

2007

- 原名為昌信科技（揚州）有限公司更名為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揚州）有限公司，為兩岸最大RFID Inlay廠，並從事RFID之各項軟硬體設計、開發、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 成立揚州永奕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無線射頻與接收天線、讀取模組之設計、代理銷售、材料與元件開發、RFID系統整合規劃、架設、訓練及顧問服務與銷售。

2010



透過永豐餘子公司永豐餘全球投資設立YFY RFID CO. LIMITED，並由YFY RFID CO. LIMITED轉投資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揚州）有限公司。

2012



累計銷售超過10億枚Inlay。

2015



· 揚州永道一廠完成

- 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揚州）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2016

累計銷售超過50億枚Inlay。

2017

- 成立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從事RFID標籤產品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

2019

- 成立永道射頻技術（日本）有限公司，從事RFID標籤產品銷售，客戶售後服務。
- 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揚州）有限公司更名為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 累計銷售超過100億枚Inlay。

2020

- 揚州永道取得IATF16949:2016品質體系認證。公司產品獲得進入汽車市場領域的通行證。
- 香港永道台灣分公司第一座工廠（台北土城）完成，目標年產量十億枚標籤。

2021

- 揚州永道二廠完成，擴建後可達年產百億枚標籤所需之生產空間。
- YFY RFID CO. LIMITED增資發行新股3,985千股，以換股方式增加取得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13.47%股權。



2022

- 本公司係以發行新股64,999,999股予YFY RFID CO. LIMITED原有股東之方式，取得YFY RFID CO. LIMITED已發行全部股份。
- 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取得ARC QUALITY CERTIFICATION，為亞洲地區首家取得此認證殊榮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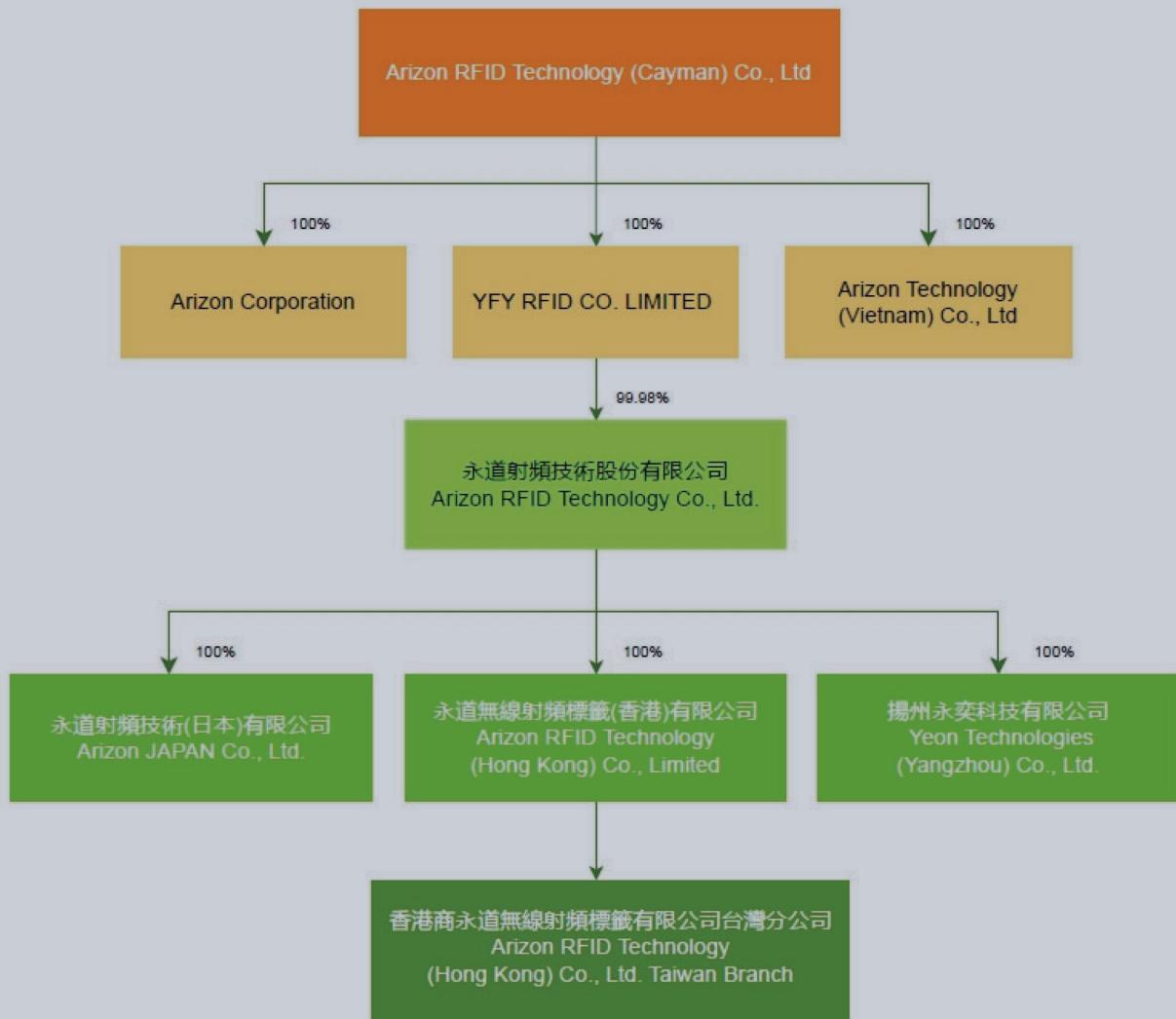
2023



- 永道-KY (6863) 2023年3月21日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 設立美國永道子公司，拓展美洲區業務。

三、集團架構：

請詳本年報第捌章「特別記載事項」之說明。



四、風險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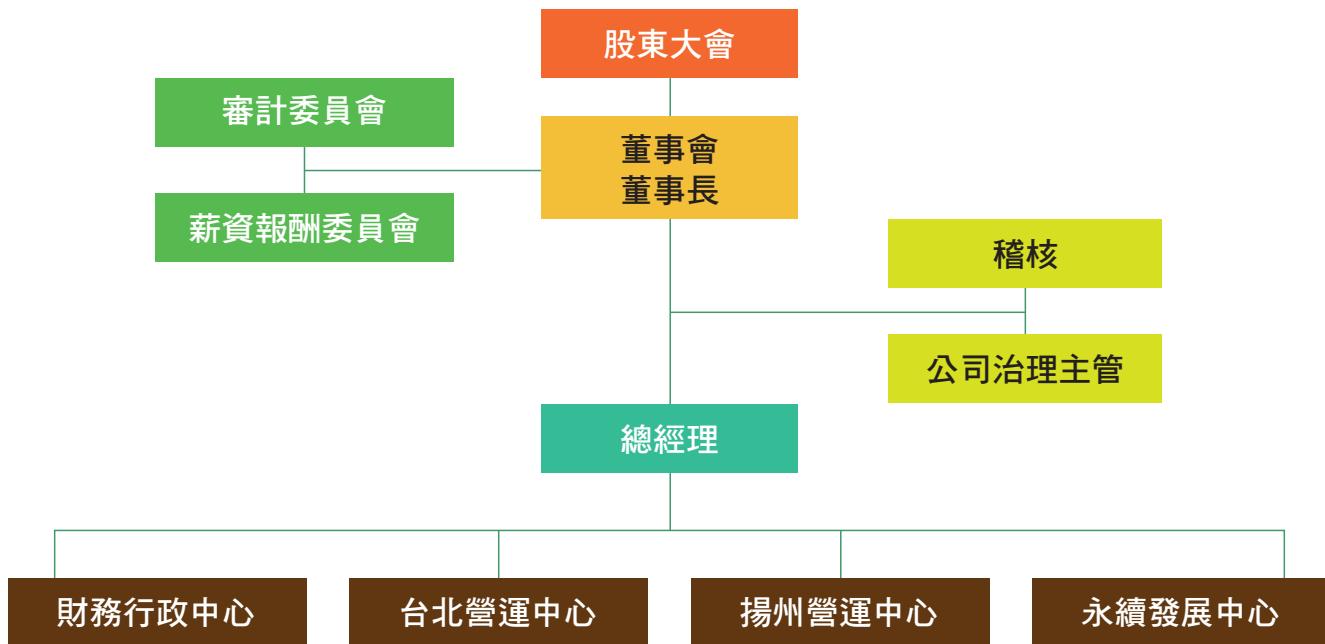
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及其他風險事項等，請詳本年報第柒章「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說明。

參、公司治理報告

- | | |
|----|--|
| 7 | 一、組織系統 |
| 8 |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 16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 20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 36 |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 36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 36 |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 37 |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 38 |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 38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一、組織系統

資料日期：截至年報刊印日



部 門	職掌業務
董 事 會	執行股東會決議，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經營計畫及投資方案。
審 計 委 員 會	監督集團之業務及財務、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薪 資 報 酬 委 員 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稽 核 室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制度、評估公司各項計畫或政策。編製稽核報告及覆核自行評估報告，並追蹤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
公司治理主管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律遵循事宜，配合主管機關要求修訂相關辦法。協助董事、獨立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持續進修。依公司章程及其他事項以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
總 經 理	負責公司策略規劃、業務執行、專案推動。 統合協調公司資源、規劃公司營運目標，監督營運目標之執行與考核各單位績效。
永續發展中心	評估與執行有關履行環保承諾、善盡社會責任以及優化公司治理之各項事宜，以落實企業永續經營，並接軌國際發展趨勢。
揚州營運中心	統籌揚州廠營運、生產製造、業務銷售、行政人資、資訊系統開發相關事務。制定銷售計劃、價格政策、接單及客戶維護。負責人力資源規劃、制度建立、人力資源業務執行，承辦廠務總務相關事務。
台北營運中心	統籌台北廠營運、生產製造、業務銷售、行政人資、資訊系統開發相關事務。制定銷售計劃、價格政策、接單及客戶維護。負責人力資源規劃、制度建立、人力資源業務執行，承辦廠務總務相關事務。
財務行政中心	統籌資金運用、會計、稅務相關事務，確保帳務與各項報表之即時性與正確性，分析、規避與降低稅務風險。統籌負責投資評估、資金規畫、股務作業與投資人訊息之管理與監督。

二、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40-50	51-60	>60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YFY GLOBAL Investment B.V. 代表人：何奕達	男			2022/07/11	3年	2022/07/11	56,244,935	86.53	45,694,935	61.49
			✓						0	0.00	*138,000	0.19
董事	中華民國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駱秉正	男			2022/07/11	3年	2022/07/11	0	0.00	100,000	0.13
				✓					0	0.00	0	0.00
董事	中華民國	永豐餘建設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溫宏仕	男			2022/07/11	3年	2022/07/11	0	0.00	100,000	0.13
					✓				0	0.00	*70,000	0.09
董事	中華民國	林秉毅	男			2022/07/11	3年	2022/07/11	650,130	1.00	770,130	1.04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雷振宏	男			2022/07/11	3年	2022/07/11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英 國	李慶義	男			2022/07/11	3年	2022/07/11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仁鈞	男			2022/9/14	3年	2022/9/14	0	0.00	0	0.00

* 表示個人持股

註 1：係透過允盛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數。

註 2：何奕達另兼任永豐餘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消費品實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永豐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昇圃農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消費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生活用紙（揚州）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家品（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YFY Consumer Products, Co. 董事、永豐餘商事株式會社董事、YFY Biopulp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YFY Jupiter (BVI) Inc. 董事長、生活磚資訊服務有限公司董事、YFY RFID Co. Limited 董事、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道射頻技術（日本）有限公司董事、Jupiter Prestig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董事、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元成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華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群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永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艾森豪獎金基金會監察人、財團法人時代基金會董事長、宏通數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	0	0	美國麻省理工史隆管理學院MBA 永豐餘投資控股公司董事長 永豐餘消費品實業公司總經理 永豐餘家品事業部執行副總經理 永豐餘策略整合中心協理	(註2)	無	無	無	
0	0	0	0	美國康乃爾大學強森管理學院企業 管理碩士 瑞士銀行台灣區董事總經理	(註3)	無	無	無	
0	0	0	0	中央大學機械所碩士 友達光電副廠長 群創光電處長	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揚州）有 限公司董事兼執行長 揚州永奕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 總經理 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 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0	0	2,694,676 (註1)	3.63	華盛頓大學資管所碩士 中華開發工銀直接投資部經理	(註4)	無	無	無	
0	0	0	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信磊合署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 計師 宏霆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曉金創新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無	無	無	
0	0	0	0	HITOTSUBASHI UNIVERSITY MBA Global Brands Group, Chief Restructuring Officer	(註5)	無	無	無	
0	0	0	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博士經濟部人工 智慧發展策略 智慧客服產業專家 經濟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 委員 國立政治大學金融科技研究中心 產 業顧問 Microsoft AI Developer Advisory Board, USA	碩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 長 株式 社Idrasys董事 ミラクシア エッジテクノロジ 一株式 社董事	無	無	無	

註 3：駱秉正另兼任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永豐餘工業用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永豐餘消費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永豐餘消費品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永豐餘營運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典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元信達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YFY International B.V. 董事、YFY Global Investment B.V. 董事、YFY Mauritius Corporation 董事、永餘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 4：林秉毅另兼任 YFY Jupiter (BVI) Inc. 董事、永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揚州永奕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永道射頻技術（日本）有限公司董事、Opal BPM Limited 董事、Opal BPM Consulting Limited 董事、允盛有限公司董事、揚州帝成商貿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帝成有限公司董事。

註 5：李慶義另兼任 Pacific Licensing Studio PTE LTD 董事、Branded Lifestyl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達爾膚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2. 董事資料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YFY GLOBAL Investment B.V. 代表人： 何奕達	<p>1.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2. 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兼永續長、永豐餘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消費品實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永豐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昇圃農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消費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生活用紙（揚州）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家品（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YFY Consumer Products, Co.董事、永豐餘商事株式會社董事、YFY Biopulp Technology Limited董事、YFY Jupiter (BVI) Inc.董事長、生活磚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YFY RFID Co. Limited董事、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道射頻技術（日本）有限公司董事、Jupiter Prestige Group Holdings Limited董事、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元成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華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群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永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艾森豪獎金基金會監察人、財團法人時代基金會董事長、宏通數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p> <p>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p>	不適用	0
法人董事 永豐餘典範 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 駱秉正	<p>1.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2. 目前擔任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永豐餘工業用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永豐餘消費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永豐餘消費品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永豐餘營運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典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元信達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YFY International B.V.董事、YFY Global Investment B.V.董事、YFY Mauritius Corporation 董事、永餘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p> <p>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p>	不適用	0
法人董事 永豐餘建設 開發（股） 公司 代表人： 溫宏仕	<p>1.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2. 目前擔任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揚州）有限公司董事兼執行長、揚州永奕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董事。</p> <p>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p>	不適用	0
董事 林秉毅	<p>1.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2. 目前擔任YFY Jupiter (BVI) Inc.董事、永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揚州永奕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永道射頻技術（日本）有限公司董事、Opal BPM Limited董事、Opal BPM Consulting Limited董事、允盛有限公司董事、揚州帝成商貿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帝成有限公司董事。</p> <p>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不適用	0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雷振宏	<p>1.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2. 目前擔任信磊合署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宏霆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曉金創新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p> <p>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p>	<p>符合獨立性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李慶義	<p>1.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2. 目前擔任Pacific Licensing Studio PTE LTD董事、Branded Lifestyle Holdings Limited董事、達爾膚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p> <p>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p>	<p>符合獨立性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邱仁鈺	<p>1.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2. 目前擔任碩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株式會社Idrasys董事及ミラクシアエッジテクノロジー株式會社董事。</p> <p>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p>	<p>符合獨立性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未有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性：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尊重並提倡董事多元化目標，希望多元化政策將有助於提升公司整體營運表現。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注重性別平等與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與素養。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設置董事七人，其中三人為獨立董事，其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多元核心項目	性別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董事長	何奕達	男	V	V	V	V	V	V	V	V
董事	駱秉正	男	V	V	V	V	V	V	V	V
董事	溫宏仕	男	V	V	V	V	V	V	V	V
董事	林秉毅	男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雷振宏	男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李慶義	男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邱仁鈞	男	V	V	V	V	V	V	V	V

本公司目前董事均有各不同領域別產業之經營或營運經驗，未來將視董事會運作、經營形態及發展需求，適時修訂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與素養。

而依據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設置5至9人，目前為七席董事，惟同時載明本公司公開發行後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任程序」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其主要股東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23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YFY GLOBAL Investment B.V.	永豐餘投控（股）公司(100%)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公司	永豐餘投控（股）公司(100%)
永豐餘建設開發（股）公司	永豐餘投控（股）公司(100%)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24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備註 (一 註 4)	經理人取得員工 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總經理	中華 民國	林秉毅	男	2022/7/12	770,130	1.04	-	2,694,676 (註1)	3.63	華盛頓大學資管所 碩士 中華開發工銀直接 投資部經理	(註2)	- - - - -
永續長	中華 民國	何奕達	男	2022/7/12	138,000	0.19	-	-	-	美國麻省理工史隆 管理學院MBA 永豐餘投資控股 公司董事長 永豐餘消費品 實業公司總經理 永豐餘家品事業部 執行副總經理 永豐餘策略 整合中心協理	(註3)	- - - - -

註 1：係透過允盛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數。

註 2：林秉毅另兼任 YFY Jupiter (BVI) Inc. 董事、永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揚州永奕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永道射頻技術（日本）有限公司董事、Opal BPM Limited 董事、Opal BPM Consulting Limited 董事、允盛有限公司董事、揚州帝成商貿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帝成有限公司董事。

註 3：何奕達另兼任永豐餘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消費品實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永豐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昇圃農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消費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生活用紙（揚州）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家品（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YFY Consumer Products, Co. 董事、永豐餘商事株式會社董事、YFY Biopulp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023年12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永豐餘投控（股）公司	何壽川(7.83%)、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5.66%)、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4.69%)、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4.45%)、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62%)、何政廷(2.80%)、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2.79%)、如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68%)、何美育(2.65%)、何奕達(2.14%)

2024年0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4)
					股數	持股比率						
子公司執行長	中華民國	溫宏仕	男	2022/7/12	70,000	0.09	-	-	中央大學機械所碩士 友達光電副廠長 群創光電處長	揚州永奕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	-
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高國峯	男	2022/7/12	13,000	0.02	-	-	樹德科技大學資管所碩士	-	-	-
財務長	中華民國	林冠宇	男	2022/7/12	70,000	0.09	-	-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 華夏基金（香港）業務經理 鴻名企業資深副總經理	尚凡國際創新科技獨立董事	-	-

YFY Jupiter (BVI) Inc. 董事長、生活磚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YFY RFID Co. Limited 董事、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永道射頻技術（日本）有限公司董事、Jupiter Prestig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董事、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元成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華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群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永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艾森豪獎金基金會監察人、財團法人時代基金會董事長、宏通數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 4：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長	YFY Global Investment BV 代表人：何奕達	0	0	0	4,000	4,000	0	4,000 0.89%	4,000 0.89%	
董事	林秉毅	永豐餘典範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秉正	0	0	0	0	0	0	0	
董事	雷振宏	永豐餘建設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溫宏仕	0	0	0	3,000	3,000	138	3,138 0.70%	3,138 0.70%
獨立董事	李慶義	邱仁鈺	0	0	0	3,000	3,000	138	3,138 0.70%	3,138 0.70%

-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經參考獨立董事之學經歷及社會地位、市場薪資調查與業界水準，以符合市場一般水準為原則，另考量公司經營成果及獨立董事於職責上的貢獻後擬定，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公司將持續視經營狀況及法令規定適時檢討獨立董事酬金政策，以追求酬金之合理性及公司之永續經營。
-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包含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 (含) ~ 2,000,000元	何奕達、林秉毅、溫宏仕、駱秉正、 雷振宏、李慶義、邱仁鈺	何奕達、林秉毅、溫宏仕、駱秉正、 雷振宏、李慶義、邱仁鈺
2,000,000元 (含) ~ 3,500,000元		
3,500,000元 (含) ~ 5,000,000元		
5,000,000元 (含) ~ 10,000,000元		
10,000,000元 (含) ~ 15,000,000元		
15,000,000元 (含) ~ 30,000,000元		
30,000,000元 (含) ~ 50,000,000元		
50,000,000元 (含) ~ 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7	7

202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 等（E）（註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3,488	27,468	-	18	0	0	0	7,488 1.67%	31,468 7.03%
0	0	0	0	0	0	0	3,138 0.70%	3,138 0.70%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 2,000,000元	溫宏仕、駱秉正、 雷振宏、李慶義、邱仁鉅	駱秉正、雷振宏、李慶義、邱仁鉅
2,000,000元（含）～ 3,500,000元	何奕達、林秉毅	何奕達
3,500,000元（含）～ 5,000,000元		
5,000,000元（含）～ 10,000,000元		
10,000,000元（含）～ 15,000,000元		溫宏仕
15,000,000元（含）～ 30,000,000元		林秉毅
30,000,000元（含）～ 50,000,000元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7	7

(二) 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林秉毅						
子公司執行長	溫宏仕						
子公司總經理	高國峯	2,778	12,937	-	172	2,787	19,688
永續長	何奕達						
財務長	林冠宇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高國峯、溫宏仕	
1,000,000元（含）～2,000,000元	何奕達	何奕達
2,000,000元（含）～3,500,000元	林秉毅、林冠宇	高國峯、林冠宇
3,500,000元（含）～5,000,000元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林秉毅、溫宏仕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5人	5人

(四) 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註)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總經理	林秉毅				
永續長	何奕達				
經理人	財務長	林冠宇	0	4,630	4,630
	子公司執行長	溫宏仕			1.03%
	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高國峯			

註：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分派 112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新臺幣 4,630 仟元（全部以現金發放），因尚未決定員工酬勞分派名單，本表為估算之擬議數。

單位：新臺幣仟元

員工酬勞金額（D）（註2）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	-	-	-	5,565	32,697	無
				1.24%	7.30%	

(五)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付對象	支付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差異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一般董事	1.67%	7.03%	2.16%	8.81%	-0.49%	-1.78%
獨立董事	0.70%	0.70%	0.42%	0.42%	0.28%	0.2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24%	7.30%	2.13%	9.96%	-0.89%	-3.55%

2. 紿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說明：

- (1) 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107 條(2) 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提撥百分之一以上為員工酬勞，以股份及 / 或現金方式分派予員工；並得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分派予董事。除上市（櫃）規範另有規定外，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發放。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就其剩餘數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當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比率及金額係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並將視整體經營環境、企業營運績效與發展策略，適時檢討酬勞政策。
- (2)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委員，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同時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部份主要係根據職位、對公司的貢獻度及參考同業水準，依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2023)年度，第2屆董事會開會6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YFY Global Investment B.V. 代表人：何奕達	6	0	100%	第2屆
董事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秉正	6	0	100%	第2屆
董事	林秉毅	6	0	100%	第2屆
董事	永豐餘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溫宏仕	6	0	100%	第2屆
獨立董事	雷振宏	6	0	100%	第2屆
獨立董事	李慶義	4	2	67%	第2屆
獨立董事	邱仁錦	5	1	83%	第2屆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有關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已包含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相關內容請參閱有關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之記載。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之運作並無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的情事發生。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一) 2023.03.10 所召開之董事會，關於獨立董事之酬勞金額及分配方式之討論案，獨立董事因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

(二) 2023.03.10 所召開之董事會，關於董事之酬勞金額及分配方式之討論案，董事因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

(三) 2023.03.10 所召開之董事會，關於初次上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授予經理人員員工認股數額之分配之討論案，董事何奕達、林秉毅、溫宏仕以及列席財務長林冠宇，因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

(四) 2024.03.12 所召開之董事會，關於獨立董事之酬勞金額及分配方式之討論案，獨立董事因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

(五) 2024.03.12 所召開之董事會，關於董事之酬勞金額及分配方式之討論案，董事因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公司治理單位於2024年1月底前針對2023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進行問券評估。董事成員皆有參與自評，綜合評分結果為4.5分以上，顯示董事成員對於各項指標認同。此評估結果於2024年3月12日董事會中報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2023.01.01 ~ 2023.12.31	1. 董事會 2. 個別董事成員 3. 功能性委員會	1. 董事會內部自評 2. 董事成員自評 3. 同儕評估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2.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營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委員會職責認知、委員會決策品質、委員會組成、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本公司由3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以替代監察人之職能，就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均提請審計委員會討論決議。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並於召開董事會時，向董事會報告審計委員會的各項決議情形。

(二) 本公司於年報揭露董事出席董事會的情形、董事進修的情形，及股東會、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內容。

(三) 本公司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訊息外，並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治理、財務資訊、社會企業責任等相關資訊，以提昇資訊透明度，讓各利害關係人可即時知悉關注之資訊。

(四) 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除於公司章程訂定董事會職權外，並訂立「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永續暨社會責任守則」、「董事會議事規範」等，以健全董事會運作，強化公司治理。

(五) 本公司考量各董事之法律風險，已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各董事購置保險金額為美金500萬元之董事責任保險。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監督公司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適任性、公司內部控制是否有效實施、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對於存在或潛在風險是否進行管控，並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規定的事項執行其職權。

最近2023年度截至刊印日，第1屆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年度工作重點包括：

(1)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2023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其中財務報表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2)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與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

(3) 委任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並評估其獨立性及適任性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變更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淑婉、邵志明會計師，並評估林淑婉、邵志明會計師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均未逾七年，與本公司並無直接或間接之重大利益或損及其獨立性之相關情事，與本公司及審計委員會已建立適當之溝通方式，符合「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要求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獨立董事出席2023年度審計委員會的情形如下：最近(2023)年度開會6次(A)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雷振宏	6	0	100%	第1屆
獨立董事	李慶義	4	2	67%	第1屆
獨立董事	邱仁鉅	5	1	83%	第1屆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 見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3/03/10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6次會議	通過2022年度決算表冊案	無	照案 通過	經2023.03.10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3/03/10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6次會議	通過2022年度盈餘分派案	無	照案 通過	經2023.03.10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3/03/10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6次會議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照案 通過	經2023.03.10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3/03/10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6次會議	擬訂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預先 核准政策案	無	照案 通過	經2023.03.10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3/04/28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7次會議	造具本公司2023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無	照案 通過	經2023.04.28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3/04/28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7次會議	擬購置香港商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有限公司台灣 分公司台北廠生產線	無	照案 通過	經2023.04.28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3/04/28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7次會議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適任性暨委任及報 酬評估案	無	照案 通過	經2023.04.28董事會決議通過

審計委員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3.08.02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8次會議	造具本公司2023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無	照案通過	經2023.08.02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3.08.02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8次會議	擬議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其子公司與各銀行往來融資貸款額度申請案擔任共同發票人，及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其子公司與各銀行往來融資貸款額度申請案出具責任函案	無	照案通過	經2023.08.02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3.08.02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8次會議	本公司為擴展美國市場，擬於美國設立子公司	無	照案通過	經2023.08.02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3.09.06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9次會議	本公司為擴展市場，擬於越南設立子公司	無	照案通過	經2023.09.06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3.11.08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10次會議	造具本公司2023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無	照案通過	經2023.11.08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3.11.08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10次會議	擬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稽核計劃案	無	照案通過	經2023.11.08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3.12.08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11次會議	擬以美金700萬元增資Arizon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暫訂)，擬用以代子公司簽訂越南購置土地合約，以擴增營運基地	無	照案通過	經2023.12.08董事會決議通過
2023.12.08	第1屆審計委員會 第11次會議	資金貸與「香港商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新台幣1.4億元，借款期間自撥貸日起算一年，借款利率依年率1.95%固定計收，另外借款人亦得於借款期間內依其資金狀況提前償還款，並於提前償還借款時同步註銷已償還借款之額度	無	照案通過	經2023.12.08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並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的情事發生。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獨立董事並無利害關係議案而須迴避之情事發生。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定期性

每月以電子郵件方式呈送已完成之「稽核報告」予各獨立董事查閱，若有疑問或指示，則以電子郵件或電話方式向稽核主管詢問或告知辦理。

每季於審計委員會列席呈報「稽核業務報告」，內容包含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稽核業務辦理情形、稽核發現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

半年報及年度財務報告，由簽證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就核閱及查核情形、會計師出具報告類型、關鍵查核事項、財務報告分析等事項進行說明與討論。

2. 非定期性

平時利用電話、電子郵件或會議方式，溝通如何提升公司稽核價值及增進公司營運效率及效果，若發現有重大違規情事，即依法通知獨立董事。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之溝通管道多元且順暢。

如遇重大、特殊事項或相關法令要求，由簽證會計師不定期列席審計委員會，進行說明與討論。

近期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概要：

1.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情形及結果
2023/03/10	1. 報告2022年第四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202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 同意洽悉。 2. 審議後照案通過。
2023/04/28	報告2023年第一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同意洽悉。
2023/08/02	報告2023年第二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同意洽悉。
2023/11/08	1. 報告2023年第三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說明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之2024年度稽核計畫。	1. 同意洽悉。 2. 審議後照案通過。

2.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事項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重點	溝通情形及結果
2023/03/10	與獨立董事之單獨會議	1. 會計師說明2022年度財務報告相關查核情形，並就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進行討論。 2. 與會計師討論年度查核預定之關鍵查核事項。 3. 會計師說明重大法令的變動。	1. 就查核相關情形討論後照案通過。 2. 同意洽悉。 3. 同意洽悉。
2023/08/02	與獨立董事之單獨會議	會計師說明2023年第二季財務報告相關查核情形，並就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進行討論。	就查核相關情形討論後照案通過。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永續暨社會責任守則」，於官網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制度等公司治理機制，且有內控及內稽制度，與公司治理之精神一致，目前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與薪資報酬委員會，故本公司實務上依據公司治理之精神執行相關規範。	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對股東之建議或疑問等，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另在台委託專業股務代理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惟本公司與股東間關係和諧，尚未發生糾紛之情事。	相符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依據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停止過戶時所提供之股東名冊確實隨時掌握對於主要股東、董事及經理人持股情形。另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按月申報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	相符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均明確區隔，除訂有「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外，稽核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相符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p>(一) 本公司於2022年07月12日第2屆第2次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第一節「董事會結構」第20條即擬訂有董事成員多元化的方針。</p> <p>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p> <p>本公司董事成員的專業背景包括有產業背景、經營管理背景及會計背景等，衡諸本公司第2屆董事成員名單，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者有何奕達董事、駱秉正董事、林秉毅董事、溫宏仕董事。本公司獨立董事成員，包括雷振宏獨立董事為執業會計師、李慶義獨立董事亦為其他上櫃公司之獨立董事，邱仁鉅獨立董事為碩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p>	相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再依實際運作情形及法令規範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相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p>(三) 本公司於2022年07月12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遵循「董事會議事規範」執行運作。</p> <p>公司治理單位於2024年1月底前針對2023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進行問券評估。董事成員皆有參與自評，綜合評分結果為4.5分以上，顯示董事成員對於各項指標認同。此評估結果於2024年3月12日董事會中報告。</p>	相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設有內部輪調制度符合獨立性原則，並由董事會決議聘任之。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適任性及報酬評估皆由董事會每年評估之。2023.04.28於第一屆第七次審計委員會討論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在2023.04.28第二屆第十次董事會討論評估之結果。	相符
四、上市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二十條，上市公司宜依公司規模、業務情況及管理需要，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一名，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本公司委任林冠宇為公司治理主管，該委任案已於2022年8月16日通過董事會決議。	相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得隨時以電話、書信及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繫，另本公司亦已於本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溝通管道之一。	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在台委任永豐金證券服務代理部專業服務代理機構處理服務及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定期於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相符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各期間之法人說明會亦即時更新於公司網站中，供投資人參閱。	相符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皆依法令規定期限公告申報財務報告。	逐步推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 員工權益：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並訂有各項員工福利措施、教育訓練辦法及績效發展計畫等以維護員工權益及培訓員工，且員工與主管間溝通管道順暢，勞資關係良好。</p> <p>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處理股東相關問題。另為使投資大眾瞭解本公司經營狀況，本公司將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3. 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供應商、利害關係人維持平等與良好之關係。</p> <p>4.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為更強化董事會之職能，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獨立董事安排進修課程。</p> <p>5.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項內部規章並遵循以控制風險。</p> <p>6. 客戶政策：依內部控制相關辦法執行。</p> <p>7. 本公司定期為董事、經理人投保董事責任保險。</p>	相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於2023年03月21日掛牌上市，不列為2023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對象，但為保障股東權益及追求企業永續發展，業已依據2024年評鑑指標致力提升公司治理，並將依法於2025年揭露評鑑結果。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何奕達	2023/08/10	2023/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成長策略與外部創新	3小時
		2023/08/21	2023/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淨零排放趨勢及紙產業的因應策略；碳權經營與淨零助力	3小時
		2023/08/21	2023/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產業的台灣機會；生成式AI加速數位轉型與智慧製造	3小時
	駱秉正	2023/06/16	2023/06/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企業併購規範實務及案例研析	3小時
		2023/07/12	2023/07/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併購實務分享-以敵意併購為中心	3小時
		2023/07/25	2023/07/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契約中常見的法律問題	3小時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溫宏仕	2023/08/18	2023/08/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吹哨者保護及檢舉制度之建立	3小時
		2023/08/21	2023/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產業的台灣機會；生成式AI加速數位轉型與智慧製造	3小時
		2023/08/21	2023/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淨零排放趨勢及紙產業的因應策略；碳權經營與淨零助力	3小時
	董事	2023/10/31	2023/10/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經營權與股東行動主義觀點，由外資投票實務案例解析，國際思維之董監責任	3小時
		2023/11/01	2023/11/01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小時
		2023/08/21	2023/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產業的台灣機會；生成式AI加速數位轉型與智慧製造	3小時
董事	林秉毅	2023/08/21	2023/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淨零排放趨勢及紙產業的因應策略；碳權經營與淨零助力	3小時
		2023/08/21	2023/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產業的台灣機會；生成式AI加速數位轉型與智慧製造	3小時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獨立董事 雷振宏		2023/08/21	2023/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產業的台灣機會；生成式AI加速數位轉型與智慧製造	3小時
		2023/08/21	2023/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淨零排放趨勢及紙產業的因應策略；碳權經營與淨零助力	3小時
獨立董事 李慶義		2023/08/21	2023/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產業的台灣機會；生成式AI加速數位轉型與智慧製造	3小時
		2023/08/21	2023/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淨零排放趨勢及紙產業的因應策略；碳權經營與淨零助力	3小時
獨立董事 邱仁鉅		2023/08/21	2023/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AI產業的台灣機會；生成式AI加速數位轉型與智慧製造	3小時
		2023/08/21	2023/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淨零排放趨勢及紙產業的因應策略；碳權經營與淨零助力	3小時

(四) 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2023年12月31日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雷振宏	信磊合署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宏靈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曉金創新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委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所述之情事	0
獨立董事	李慶義	Pacific Licensing Studio PTE LTD董事、Branded Lifestyle Holdings Limited董事、達爾膚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委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所述之情事	1
獨立董事	邱仁鉅	碩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株式会社Idrasys董事 ミラクシア エッジテクノロジー株式会社董事	委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所述之情事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計三人。
- 本屆委員任期：雷振宏、李慶義自2022年7月12日至2025年7月10日，邱仁鉅自2022年9月14日至2025年7月10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 (B/A)	備註
召集人	雷振宏	2	0	100%	
委員	李慶義	2	0	100%	
委員	邱仁鉅	1	1	50%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 第四次 2023/01/12	審議本公司2022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發放案			委員會全體委員審議後同意通過	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一屆 第五次 2023/03/10	1. 審議本公司2022年度員工酬勞及獨立董事酬勞分派案 2. 本公司初次上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授予經理人員工認股數額之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委員審議後同意通過	1. 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2022年度員工酬勞、董事酬勞案，提股東會報告。 2. 董事會決議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為有效履行社會責任，已委任永續長一職為推動永續發展之權責單位，並擬自今年度起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2023年董事會督導重點事項： · 訂定溫室氣體盤查邊界及查證規劃執行	相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已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永續發展政策，並提董事會通過後實施。	相符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從事RFID之業務，環境風險偏低，本公司對於環境之管理，係依據生產所在地環安衛生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相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例如推動綠色環保用料及廢物料回收再利用等，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相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隨時注意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活動之影響，積極提升各項資源利用效率，減少浪費，以應對氣候變遷之全球環境議題。	相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非屬環保署公告須進行溫室氣體盤查登錄之事業，故尚未進行過溫室氣體盤查。惟平時即不定期對員工宣導節能減碳等環保意識，提倡隨手關燈、節約水電及廢紙再利用等力行環保。	相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支持聯合國《全球盟約》原則，並配合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工組織公約》所揭載之目標，尊重人權並遵循各營運據點相關法規。本公司已依據勞動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訂定「永續暨社會責任守則」等相關管理制度，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p>本公司訂有薪資處理作業、績效考核作業及福利作業，明確規範薪酬及獎懲制度，並定期對員工績效進行考評，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1.符合市場行情之薪資 (1)參與同業或市場薪酬調查，聘任員工依其學歷、工作經驗、具備能力及任用職位等予以核敘。 (2)敘薪不因性別、年齡等而有異。</p> <p>2.獎金與酬勞 (1)年終獎金及其他獎勵：除年終獎金辦法訂定至少保障30天外，並依據公司經營成果及員工之職級與績效表現，訂有加發之相關標準，獎金具競爭力及激勵性，以鼓勵員工貢獻並與公司共同成長。 (2)員工酬勞：公司章程明訂，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就獲利提撥百分之一以上為員工酬勞。</p> <p>3.調薪 (1)員工晉升時則即時調整其薪資，以儲備、鼓勵及留用優秀人才。</p> <p>4.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1)性別比例：女性員工41.64%、女性主管1.32%。 (2)國籍別比例：中華民國籍22.87%、中國大陸含香港籍74.93%、越南籍1.61%、其他國籍0.59%。</p>	相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1.本公司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安排職業護理師臨場供員工諮詢健康相關問題，以保障員工安全及身心健康。</p> <p>2.2023年度職業災害統計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資料時間</th> <th>是否發生職業災害</th> <th>本月工作者男性</th> <th>本月工作者女性</th> <th>總計工作日數</th> <th>總經歷工時</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301</td> <td>否</td> <td>55</td> <td>28</td> <td>1,328</td> <td>10,624</td> </tr> <tr> <td>202302</td> <td>否</td> <td>57</td> <td>29</td> <td>1,720</td> <td>13,760</td> </tr> <tr> <td>202303</td> <td>否</td> <td>57</td> <td>36</td> <td>2,046</td> <td>16,368</td> </tr> <tr> <td>202304</td> <td>否</td> <td>60</td> <td>34</td> <td>1,598</td> <td>12,784</td> </tr> <tr> <td>202305</td> <td>否</td> <td>58</td> <td>32</td> <td>1,980</td> <td>15,840</td> </tr> <tr> <td>202306</td> <td>否</td> <td>64</td> <td>32</td> <td>2,016</td> <td>16,128</td> </tr> <tr> <td>202307</td> <td>否</td> <td>65</td> <td>33</td> <td>2,058</td> <td>16,464</td> </tr> <tr> <td>202308</td> <td>否</td> <td>67</td> <td>34</td> <td>2,323</td> <td>18,584</td> </tr> <tr> <td>202309</td> <td>否</td> <td>73</td> <td>33</td> <td>2,226</td> <td>17,808</td> </tr> <tr> <td>202310</td> <td>否</td> <td>69</td> <td>42</td> <td>2,220</td> <td>17,760</td> </tr> <tr> <td>202311</td> <td>否</td> <td>74</td> <td>45</td> <td>2,618</td> <td>20,944</td> </tr> <tr> <td>202312</td> <td>否</td> <td>74</td> <td>45</td> <td>2,625</td> <td>21,000</td> </tr> <tr> <td colspan="3">合計</td><td>24,758</td><td>198,064</td></tr> </tbody> </table>	資料時間	是否發生職業災害	本月工作者男性	本月工作者女性	總計工作日數	總經歷工時	202301	否	55	28	1,328	10,624	202302	否	57	29	1,720	13,760	202303	否	57	36	2,046	16,368	202304	否	60	34	1,598	12,784	202305	否	58	32	1,980	15,840	202306	否	64	32	2,016	16,128	202307	否	65	33	2,058	16,464	202308	否	67	34	2,323	18,584	202309	否	73	33	2,226	17,808	202310	否	69	42	2,220	17,760	202311	否	74	45	2,618	20,944	202312	否	74	45	2,625	21,000	合計			24,758	198,064	相符
資料時間	是否發生職業災害	本月工作者男性	本月工作者女性	總計工作日數	總經歷工時																																																																																		
202301	否	55	28	1,328	10,624																																																																																		
202302	否	57	29	1,720	13,760																																																																																		
202303	否	57	36	2,046	16,368																																																																																		
202304	否	60	34	1,598	12,784																																																																																		
202305	否	58	32	1,980	15,840																																																																																		
202306	否	64	32	2,016	16,128																																																																																		
202307	否	65	33	2,058	16,464																																																																																		
202308	否	67	34	2,323	18,584																																																																																		
202309	否	73	33	2,226	17,808																																																																																		
202310	否	69	42	2,220	17,760																																																																																		
202311	否	74	45	2,618	20,944																																																																																		
202312	否	74	45	2,625	21,000																																																																																		
合計			24,758	198,064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每年評估年度晉升作業以鼓勵員工發展能力，同時舉辦教育訓練，依其職涯發展適當提供培訓。	相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提供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規定，與廠商及客戶間均保持良好溝通管道，並提供透明有效之客戶申訴機制。	相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上對供應商有所規範。	相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現行法令雖無編製永續報告書之要求。除已於本公司網站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永續發展相關資訊。本公司2023年已著手編製永續報告書實踐永續發展，並取得驗證單位之確信意見。	改善中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2022年通過「永續暨社會責任守則」並履行。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網站設置永續發展ESG專區，將依實際運作情形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章，規範公司誠信經營所有商業活動，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亦承諾積極落實誠信的經營政策。 相符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訂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相符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予以落實執行。 相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對往來之供應商及外包商建立有評核機制。 相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指定人資單位為專責單位，辦理指南之修訂、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擬自今年度起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相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辦法中明訂各層級人員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作業辦法，且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相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運作良好，除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簽證外，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規定施行定期或不定期查核。 相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透過新人培訓、內部會議及教育訓練，不定期宣導誠信經營理念及規範。 相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6條訂定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其中並訂有檢舉處理流程。 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所接獲之通報及後續之調查均採保密及嚴謹之態度處理。	相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承上，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皆予以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內容。	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公司要求進行交易的供應商及協力廠商須出具「誠信交易暨廉潔承諾書」，承諾其將遵守並履行誠信經營義務。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之契約，要求雙方須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倘交易相對人涉有不誠信行為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員（會計師）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執行情形；另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查詢下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
2. 重要管理人員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2023年度內部重要管理人員接受公司治理相關訓練情況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進修日期	時數	重要主管人員名單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中華民國 內部稽核協會	2023/03/03 2023/03/06 2023/03/07	18小時	丁愛娟
企業併購實務與執行重點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2023/05/04	3小時	林冠宇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初任 進修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2023/07/10 2023/07/19	30小時	林冠宇
企業成長策略與外部創新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2023/08/10	3小時	何奕達
淨零排放趨勢及紙產業的因應策略；碳 權經營與淨零助力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2023/08/21	3小時	何奕達、林秉毅、林冠宇、溫宏仕、高國峯
AI產業的台灣機會；生成式AI加速數位 轉型與智慧製造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2023/08/21	3小時	何奕達、林秉毅、林冠宇、溫宏仕、高國峯
企業常見內控管理缺失情形與實務案例 解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2023/11/17	6小時	林冠宇
企業常見內控管理缺失情形與實務案例 解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2023/12/21	6小時	林冠宇
最新「ESG永續」與「財報自編」相關 政策發展與內控管理實務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2023/12/26	6小時	林冠宇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本公司 202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第一上市櫃後管理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二十五條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外國發行人第一上市後管理作業辦法」第四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 202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董事長：何奕達



簽章

總經理：林秉毅



簽章

2. 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報告：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 會計師合理確信報告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公鑒：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與外部財務報導和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情形及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2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執行必要程序竣事。

確信標的、確信標的資訊與適用基準

本確信案件之標的及標的資訊分別為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與外部財務報導和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情形及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2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詳附件。

用以衡量或評估上開確信標的及標的資訊之適用基準係「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

先天限制

由於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管理階層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規章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且隨時檢討，以維持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於評估其有效性後，據以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會計師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確信準則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對確信標的及標的資訊執行必要程序以取得合理確信，並對確信標的及標的資訊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遵循適用基準及是否允當表達作成結論。

獨立性及品質管理規範

本會計師及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之規定，該規範之基本原則為正直、公正客觀、專業能力及盡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保密及專業行為。此外，本會計師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遵循品質管理準則 1 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理」，該品質管理準則規定會計師事務所設計、付諸實行及執行品質管理制度，包含與遵循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適用之法令規範相關之政策或程序。

所執行程序之彙總說明

本會計師係基於專業判斷規劃及執行必要程序，以獲取相關標的及標的資訊之證據。所執行之程序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確信程序。

確信結論

依本會計師意見，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與外部財務報導和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可維持有效性；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2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屬允當表達。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淑婉

林淑婉



會計師 邵志明

邵志明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7 日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1. 2023年股東常會（2023.06.27）之重要決議（摘要）

- (1) 報告本公司2022年度營業狀況。
- (2) 審計委員會審查2022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3) 報告本公司202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023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 (1) 擬具本公司2022年度決算表冊。
 - (2) 擬具本公司2022年度盈餘分派案。
 - (3) 擬議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本公司均已遵照股東常會決議事項的內容徹底執行。

2. 第2屆董事會第9次會議（2023.03.10）之重要決議（摘要）

- (1) 造具本公司2022年度決算表冊。
- (2) 擬追認本公司2022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發放案。
- (3) 擬通過本公司202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 (4) 擬具2022年度盈餘分派案。
- (5) 擬具本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6) 擬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7) 擬修訂本公司章程。
- (8) 擬訂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非確信服務之預先核准政策。
- (9) 本公司初次上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授予經理人員工認股數額之分配案。
- (10) 擬指定本公司「員工激勵留才專案之信託保管銀行」相關事宜。
- (11) 擬召開本公司2023年度股東常會。

3. 第2屆董事會第10次會議（2023.04.28）之重要決議（摘要）

- (1) 造具本公司2023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 (2) 擬購置香港商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台北廠生產線。
- (3) 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 (4)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適任性暨委任及報酬評估案。

4. 第2屆董事會第11次會議（2023.08.02）之重要決議（摘要）

- (1) 造具本公司2023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 (2) 訂定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 (3) 擬議本公司與各銀行往來之融資貸款額度申請案。
- (4) 擬議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其子公司與各銀行往來融資貸款額度申請案擔任共同發票人，及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其子公司與各銀行往來融資貸款額度申請案出具責任函案。
- (5) 本公司為擴展美國市場，擬於美國設立子公司。

5. 第2屆董事會第12次(臨時)會議（2023.09.06）之重要決議（摘要）

- (1) 擴展越南市場，擬於越南設立子公司。

6. 第2屆董事會第13次會議（2023.11.08）之重要決議（摘要）

- (1) 造具本公司2023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 (2) 擬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營運預算案。
- (3) 擬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稽核計劃案。
- (4) 擬委任高國峯先生為本公司資訊安全專責主管及孫文凱、章慶龍先生為本公司資訊安全專責人員。

7. 第2屆董事會第14次(臨時)會議（2023.12.08）之重要決議（摘要）

- (1) 擬對美國子公司Arizon Corporation 現金增資。
- (2) 本公司擬以美金700萬元增資Arizon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暫訂)，擬用以代子公司簽訂越南購置土地合約，以擴增營運基地。
- (3) 擬資金貸與「香港商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新台幣1.4億元，借款期間自撥貸日起算一年，借款利率依年率1.95%固定計收，另外借款人亦得於借款期間內依其資金狀況提前償還款，並於提前償還借款時同步註銷已償還借款之額度。

8. 第1屆審計委員會第6次會議（2023.03.10）之重要決議（摘要）

- (1) 擬通過2022年度決算表冊。
- (2) 擬通過2022年度盈餘分派案。
- (3)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4) 擬訂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之預先核准政策。

9. 第1屆審計委員會第7次會議（2023.04.28）之重要決議（摘要）

- (1) 造具本公司2023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 (2) 擬購置香港商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台北廠生產線。
-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適任性暨委任及報酬評估案。

10. 第1屆審計委員會第8次會議（2023.08.03）之重要決議（摘要）

- (1) 造具本公司2023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 (2) 擬議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其子公司與各銀行往來融資貸款額度申請案擔任共同發票人，及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其子公司與各銀行往來融資貸款額度申請案出具責任函案。
- (3) 本公司為擴展美國市場，擬於美國設立子公司。

11. 第1屆審計委員會第9次會議（2023.09.06）之重要決議（摘要）

- (1) 本公司為擴展市場，擬於越南設立子公司。

12. 第1屆審計委員會第10次會議（2023.11.08）之重要決議（摘要）

- (1) 造具本公司2023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 (2) 擬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稽核計劃案。

13. 第1屆審計委員會第11次會議（2023.12.08）之重要決議（摘要）

- (1) 擬以美金700萬元增資Arizon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暫訂)，擬用以代子公司簽訂越南購置土地合約，以擴增營運基地。
- (2) 資金貸與「香港商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新台幣1.4億元，借款期間自撥貸日起算一年，借款利率依年率1.95%固定計收，另外借款人亦得於借款期間內依其資金狀況提前償還款，並於提前償還借款時同步註銷已償還借款之額度。

14. 第1屆薪酬委員會第4次會議（2023.01.12）之重要決議（摘要）

(1) 審查本公司2022年度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案。

15. 第1屆薪酬委員會第5次會議（2023.03.10）之重要決議（摘要）

(1) 擬通過本公司2022年度員工酬勞及獨立董事酬勞分派案。

(2) 本公司初次上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授予經理人員工認股數額之分配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	林淑婉	2023.01.01 ~	5,250	1,200	6,450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內部控制專案審查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	2023.12.31				

註：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2023年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少275萬元，減少34.4%，因2022年會計師為上市前進行第一次審計出具財報工作繁重收費較高。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最近二年無更換會計師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本公司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截至 0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大股東	YFY GLOBAL Investment B.V.	(10,300,000)	-	(250,000)	-	-	-
	代表人：何奕達	300,000	-	132,000	-	6,000	-
董 事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公司	100,000	-	-	-	-	-
	代表人：駱秉正	-	-	-	-	-	-
董 事 兼 子公 司 執 行 長	永豐餘建設開發（股）公司	100,000	-	-	-	-	-
	代表人：溫宏仕	200,000	-	70,000	-	-	-
董 事 兼 總 經 球	林秉毅	300,000	-	120,000	-	-	-
獨 立 董 事	雷振宏	-	-	-	-	-	-
獨 立 董 事	李慶義	-	-	-	-	-	-
獨 立 董 事	邱仁鈞	-	-	-	-	-	-
分 公 司 總 經 球	高國峯	70,000	-	44,000	-	(31,000)	-
財 務 長	林冠宇	40,000	-	70,000	-	-	-

(二) 股權移轉資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 股權質押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24年04月29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YFY Global Investment B.V. 代表人：蘇寧寧、駱秉正	45,694,935	61.49	—	—	—	—	—	—	—
允盛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秉毅	2,694,676	3.63	—	—	770,130	1.04	林秉毅	允盛公司負責人	—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保管聯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	2,596,000	3.49	—	—	—	—	—	—	—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永道射頻 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1,046,000	1.41							
柯育文	807,000	1.09	—	—	—	—	—	—	—
林秉毅	770,130	1.04	—	—	2,694,676	3.63	允盛公司	負責人	—
安聯台灣大壩基金專戶	700,000	0.94	—	—	—	—	—	—	—
高詩詩	610,000	0.82	—	—	—	—	—	—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受託保管	510,000	0.69	—	—	—	—	—	—	—
孫瀅	480,000	0.6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 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023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 直、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YFY RFID CO. LIMITED	29,584,886	100.0	0	0	29,584,886	100.0
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194,251,142	99.98	0	0	194,251,142	99.98
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	22,000,000	100.0	0	0	22,000,000	100.0
永道射頻技術（日本）有限公司	1,000	100.0	0	0	1,000	100.0
揚州永奕科技有限公司	—	100.0	0	0	—	100.0
Arizon Corporation	10	100.0	0	0	10	1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 40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 44 二、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一) 股本來源

1.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2021/10	10	100,000	1,000,000	1	10	設立資本	
2022/02	10	100,000	1,000,000	65,000	650,000	組織重組（增發新股 64,999,999股）	
2022/08	57.4	100,000	1,000,000	66,060	660,600	現金增資10,600仟元	-
2023/03	83.58	100,000	1,000,000	74,318	743,180	現金增資82,580仟元	註1

註 1：2023 年 1 月 30 日臺證上二字第 1121700226 號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4,318	25,682	100,000	上市股票

2. 若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另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 公司無此情事

(二) 股東結構

2024年04月30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15	43	4,821	26
持有股數	0	18,800,080	25,790,000	169,703,390	528,886,530	743,180,000
持股比例	0.00%	2.53%	3.47%	22.83%	71.16%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持股比例：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2024年4月30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545	257,596	0.35%
1,000 至 5,000	2,790	5,061,240	6.81%
5,001 至 10,000	295	2,284,701	3.07%
10,001 至 15,000	77	979,671	1.32%
15,001 至 20,000	54	997,000	1.34%
20,001 至 30,000	37	941,000	1.27%
30,001 至 40,000	23	838,000	1.13%
40,001 至 50,000	16	735,000	0.99%
50,001 至 100,000	37	2,706,051	3.64%
100,001 至 200,000	17	2,424,000	3.26%
200,001 至 400,000	4	1,185,000	1.59%
400,001 至 600,000	2	990,000	1.33%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600,001 至 800,000	3	2,080,130	2.80%
800,001 至 1,000,000	1	807,000	1.09%
1,000,001以上	4	52,031,611	70.01%
合計	4,905	74,318,000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故無特別股之股權分散情形

(四) 主要股東名單

2024年4月3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永豐餘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5,694,935	61.48%
允盛有限公司		2,694,676	3.63%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聯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596,000	3.49%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1,046,000	1.41%
柯育文		807,000	1.09%
林秉毅		770,130	1.03%
安聯台灣大壩基金專戶		700,000	0.94%
高詩詩		610,000	0.82%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510,000	0.69%
孫瀅		480,000	0.65%

(五)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目	年度	2022年	2023年	當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	242	179
	最 低	未上市	126	137
	平 均	未上市	160.59	156.44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60.66	70.13	-
	分 配 後	58.68	67.13	-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仟 股)	65,395	72,599	74,318
	每 股 盈 餘 (虧 損)	5.18	6.17	-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1.98	3	-
每 股 股 利	盈 餘 配 股	-	-	-
	無 償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 (註1)	未 上 市	26.03	-
	本 利 比 (註2)	未 上 市	53.53	-
	現 金 股 利 殖 率 (%) (註3)	未 上 市	1.87%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 (1) 本公司現處於成長階段，本公司之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及股份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且本公司股息/紅利之配發應考量本公司資本支出、未來業務擴充計畫、財務規劃及其他為求永續發展需求之計畫。
- (2) 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章程另有規定，或附於股份之權利另有規範外，凡本公司於一會計年度終了時如有盈餘，於依法提繳應繳納之稅款、彌補虧損（包括先前年度之虧損及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如有）、按照上市（櫃）規範提撥法定盈餘公積（但若法定盈餘公積合計已達本公司已發行資本總額者不適用之），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後，剩餘之金額（包括經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得由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以不低於該可分配盈餘金額之百分之三十，加計經本公司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所定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息/紅利予股東，其中現金股息/紅利之數額，不得低於該次派付股息/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2023年度盈餘分派，擬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222,954,000元，即每股配發3.0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獨立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提撥百分之一以上為員工酬勞，以股份及/或現金方式分派予員工；並得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分派予董事。除上市（櫃）規範另有規定外，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發放。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就其剩餘數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前述發放員工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股東會報告。本項所稱「獲利」，係指尚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未來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調整認列本年度費用，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本公司2023年度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為4,630,060元；董事酬勞為7,000,000元。上述金額與2023年度估列費用並無差異。
- (2)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 (3)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無。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2022年度實際分派員工現金酬勞為0元；董事酬勞為3,075,322元。董事酬勞實際發放金額與董事會決議情形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 公司債辦理資訊：本公司無辦理公司債之情形。

(十一) 特別股之辦理情形：本公司無辦理特別股之情形。

(十二) 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本公司無辦理海外存託憑證之情形。

(十三)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1) 本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發行情形如下：

2024年4月30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2023年1月30日，595單位
發行日期				2022年8月16日
存續期間				3年
已發行單位數				595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000股）
尚可發行單位數				0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80%
認股存續期間				自屆滿既得期間日起，迄屆滿存續期間日止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授予日起，屆滿2年累積最高得執行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595,000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新臺幣57.40元（註）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77%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認股權憑證係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註) 依發行及認股辦法：第七條認股價格之調整、第(七)項本認股權憑證發行後，本公司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等幅調降認股價格。本公司已發放2022年度現金股利新台幣1.98元、2023年度擬發現金股利3元，最新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52.42元。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2024年4月30日；單位：千股、千元

身分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經理人	無	無	無							
	副總	郭欣								
	資深經理	陳萌								
	廠長	張喜聯								
	總監	吳乃霞								
	總監	夏秋月								
	經理	陸石玉								
員工	副理	張彩明	570	0.77%	—	—	—	570	57.4	32,718
	副理	王雲								
	經理	張春								
	副理	袁正偉								
	副理	吳詩雲								
	副理	朱偉								
	副理	朱鵬								

(十四)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本公司無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情形。

(十五)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本公司無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

二、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2022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證交所於2023年1月30日臺證上二字第1121700226號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1,209,636仟元
3. 資金來源：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8,258,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總募集金額為新台幣985,323,020元
4. 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充實營運資金	2023年第一季	985,323	2023年第一季
合計		985,323	985,323

5.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中新台幣985,323,020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有助提升資金運用調度彈性，健全公司長期資金結構，並強化公司長期競爭能力。

6. 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7. 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日期：2023年2月1日。

(二) 執行情形：

計畫項目	執行情況		速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預計	實際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985,323	現增款項於2023年3月17日募集完畢。公司截至2023年第3季止，業依原計劃項目執行該計劃項目，且實際累計資金運用進度為100%，尚無涉及計畫變更之情事。
	執行進度(%)	100%	

伍、營運概況

- | | |
|----|------------------------|
| 46 | 一、業務內容 |
| 50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 54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
| 55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 56 | 五、勞資關係 |
| 58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 60 | 七、重要契約 |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為控股公司，具有營運功能之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從事RFID電子標籤之設計研發、生產與銷售。

2. 營業比重

產品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2023年
RFID標籤	金額	%
RFID標籤	2,667,339	99.31%
其他	18,607	0.69%
合計	2,685,946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無線射頻辨識(RFID)系統之各項硬體產品、軟體系統開發及標籤設計。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特殊應用的抗金屬標籤
2. 零售商場零售群讀防盜標籤
3. 微型尺寸晶片生產工藝
4. 環保類模切天線開發

(二) 產業概況

1. 無線射頻辨識(RFID)產業

RFID，全名為 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又稱無線射頻識別技術，是一種利用射頻訊號來自動識別與追蹤特定目標的技術。RFID 技術發展至今，已跨越物流、軍方、零售、醫療、食品、交通、門禁等多項領域，成為不可或缺的自動化識別工具。

相較於傳統條碼，RFID 技術具有以下優勢：

- ◆ 掃描速度快：RFID 讀取器可同時讀取多個標籤，且無需與標籤保持接觸，因此掃描速度遠快於傳統條碼掃描器。
- ◆ 可同步處理多筆資料：RFID 讀取器可一次讀取多個標籤的資料，因此可同步處理多筆資料，大幅提升工作效率。
- ◆ 具資料儲存功能：RFID 標籤可儲存更多資料，除了識別碼之外，還可儲存產品資訊、生產日期、製造商等資料。
- ◆ 資料可更新修改：RFID 標籤內的資料可隨時更新修改，因此可隨時維護資料正確性。
- ◆ 可重複使用：RFID 標籤可重複使用，因此可節省成本。
- ◆ 耐油耐汙：RFID 標籤具備防水、防油、耐汙等特性，因此可適用於惡劣環境。

RFID 系統，主要由三項元件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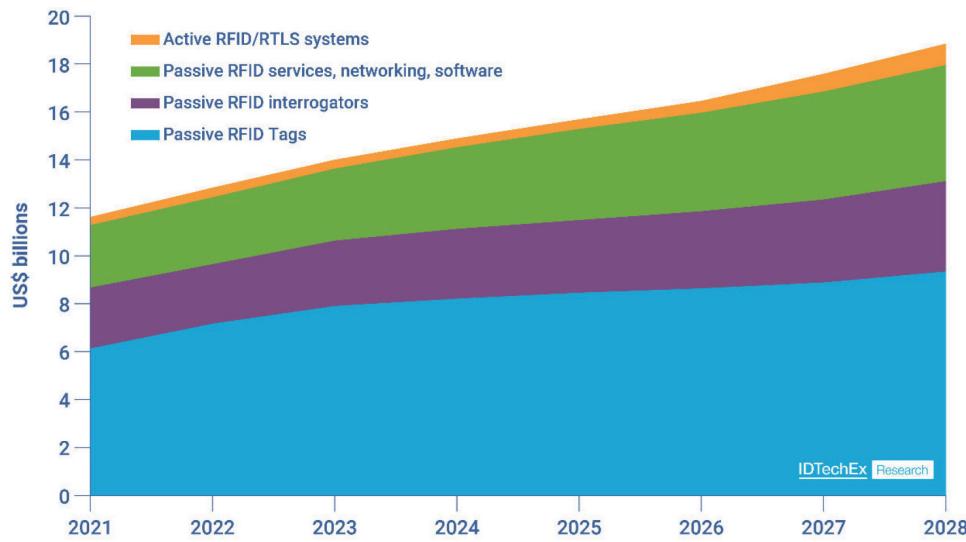
電子標籤 (Tag)：附著在物體上的小型晶片，儲存著該物體的識別資訊。

讀取器 (Reader)：發射射頻訊號以喚醒標籤並讀取其資訊。

電腦系統：接收讀取器傳送的資訊，並進行後續處理與應用。

近年來，隨著電路整合技術及通訊技術的發展，RFID技術進入商業化應用階段，根據IDTechEx估計，2023年度全球RFID產業市場規模約為140億美元，預計於2033年增長至240億美元，而RFID產業鏈包含了晶片設計與製造、天線設計與製造、電子標籤封裝、讀寫器設計與製造及應用系統等，此外RFID技術下游應用領域廣泛，包含零售、公共生活、交通物流、工業製造等不同領域。

全球RFID產業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IDTechEx (2023年5月)

2. 電子標籤（RFID Tag）產業

RFID 電子標籤是系統的核心元件，負責儲存和傳輸物體的識別資訊。其工作原理是利用無線電波來識別目標並進行資料傳輸，無需透過機械或光學接觸。

RFID 電子標籤主要由晶片和天線兩部分組成：

晶片：負責儲存物體的識別資訊，例如產品編號、生產日期、製造商等資料。

天線：負責接收和發射無線電波。

RFID 電子標籤根據是有具有電池，可分為三種類型：

被動式標籤：不含電池，由讀取器發射的無線電波為其供電。被動式標籤體積小、價格便宜、壽命長，但讀取距離較短。現今為應用的主流技術。

主動式標籤：內含電池，可自行發射無線電波。主動式標籤讀取距離較長、讀取速度較快，但體積較大、成本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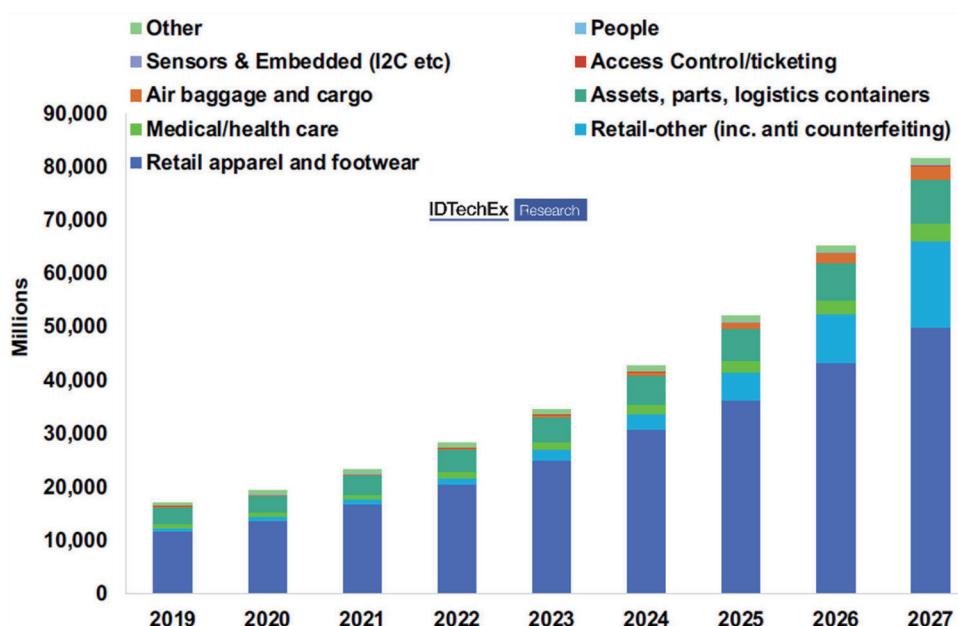
半被動式標籤：內含電池，但只為晶片供電，訊號仍需由讀取器發射的無線電波來啟動。半被動式標籤兼具被動式和主動式的優點，成本和讀取距離介於兩者之間。

另RFID依照使用頻率之不同可分為：低頻、高頻、超高頻及微波等四頻段，不同頻段的RFID工作原理不同在耦合方式、讀取距離、數據儲存量及應用領域等方面均存在差異。

電子標籤以高頻及超高頻為目前市場發展的主流，具有較高的商業化價值，也為現在各家RFID電子標籤廠商的發展重點。由於日本及美國等高度發展國家的企業對自身數位化及資訊化轉型升級的認知較早，對於RFID電子標籤的需求量較大，目前RFID電子標籤市場仍然以日本及歐美等市場為主。隨著新興國家或地區經濟的發展和企業對於自身數位化及資訊化轉型升級認知的逐步提高，RFID電子標籤需求日益增加，市場規模發展較快。

根據IDTechEx研究統計，RFID市場規模將由2023年140億美元成長至2033年240億美元，其中UHF RFID電子標籤2023年使用量約為393億枚，市場規模約至21億美元，隨著RFID技術實施成本的持續下降，下游應用更加廣泛，預計2027年RFID電子標籤市場規模將達81.1億美元。

全球被動式超高頻電子標籤出貨量



資料來源：IDTechEx (201年11月)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	中游	下游
原材料供應商：晶片和天線等	RFID產品研發及製造與讀取器/系統應用廠商	RFID電子標籤應用：零售、公共生活、工業製造及醫療等領域

在RFID相關產業中，上游主要係晶片及天線等原物料供應商，中游為RFID產品研發及製造、讀取器及系統應用廠商，下游則為各式應用領域如：零售、公共生活、工業製造及醫療等，而本公司主要從RFID電子標籤之研發、生產和銷售，位居RFID相關產業之中游。本公司主係透過直接銷售模式向客戶銷售自主研發之RFID電子標籤，本公司銷售人員在瞭解客戶需求後，由產品研發部進行產品開發，並提供樣品供客戶實際測試，並在通過客戶測試後開始為客戶安排生產、發貨及售後服務。

4.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RFID應用領域持續擴大

隨著大數據、雲端運算、物聯網(IoT)及5G等技術的蓬勃發展，各行各業正加速擁抱數位化轉型，以提升營運效率與競爭力。在服裝業，RFID技術近年來也迎來快速成長，成為企業提升供應鏈管理的重要手段。隨著RFID技術的不斷成熟和成本的下降，其應用領域將持續擴大，並逐步推廣到更多行業，成為推動數位化轉型升級的重要助力。

(2) 電子標籤客製化之提升

隨著RFID電子標籤的應用領域不斷拓展，下游產業對產品客製化的需求也日益殷切。生產企業必須根據不同客戶的需求，開發出符合其應用場景的客製化產品。因此，具備行業或應用環境特性的RFID電子標籤，例如織品標籤、易碎電子標籤、防偽電子標籤和抗金屬標籤等，也將成為新的發展趨勢。

(3) 超高頻電子(UHF)標籤成本低應用廣

超高頻RFID電子標籤的讀距可達10米以上，主要應用於零售、倉儲管理、物流追蹤及自動控制等領域。UHF RFID電子標籤具備數據傳達速度快、作用距離較遠、儲存資訊量大及可大批量讀取等優點，其應用前景更為寬廣。隨著技術的不斷進步和成本的下降，將在更多領域得到更廣泛的應用。

5. 競爭情形

隨著無線射頻辨識系統(RFID)技術不斷演進，全球RFID電子標籤市場競爭日益激烈，越來越多廠商加入市場競爭。在這樣的市場環境下，本公司憑藉著出貨量增加和市場地位提高，逐漸展現出規模競爭優勢。

除了規模競爭優勢之外，本公司還具備以下成本優勢：

生產成本優勢：本公司透過規模化的生產，降低了生產成本。具體而言，規模化生產可以使本公司更有效地利用生產設備和人力資源，減少資源浪費；此外，規模化生產還可以使本公司獲得批量採購的價格優惠。

採購成本優勢：如前所述，本公司與供應商建立了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原材料需求量大，議價能力強。因此，本公司能夠以較低的採購成本獲得原材料，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自成立以來，本公司致力於打造專業的研發團隊，緊跟RFID技術發展趨勢，深入探索市場應用。聚焦於RFID電子標籤的核心性能指標，包括頻率能量、讀寫速度、讀取距離、傳輸速度、可靠性與一致性等。

我們融合集成電路技術、通訊技術、材料科學等多領域專業技術，並結合自身讀寫器開發經驗，打造出一系列滿足客戶應用需求的產品。產品線涵蓋紙質銀漿標籤、易碎標籤、微波標籤、金屬標籤、織品標籤、試管標籤等。

為保持技術領先優勢，我們不斷提升產品性能，並積極向客戶推薦符合當下及未來市場需求的創新產品。此舉旨在加快產業產品更新速度，鞏固本公司在RFID領域的技術領導地位。

2. 最近年度投入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2023年度
		金額
研發費用		102,290
營業收入		2,685,946
占營業收入比例(%)		3.81

3.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	說明
	薄型抗金屬遠距離標籤 研究及設計	1. 與西安電子科技大學合作開發專案； 2. 項目建模及打樣模擬測試已完成；專案產出發明專利已提出申請；可實現手持機5米以上讀距目標。
	密集群讀抗干擾RFID標籤 研究及設計	1. 與西安電子科技大學合作專案。 2. 項目建模及打樣模擬測試已完成，可實現200枚紙張密集環境下的群讀。
	內嵌式耐高溫輪胎RFID 標籤	1. 標籤設計以及耐硫化特性在用戶端已經驗證通過。 2. 廠內工藝驗證完成，可以承接訂單。
2023年	柔軟親膚服裝標籤	1. 天線與標籤結構設計已經驗證通過。 2. 廠內工藝設備完成，智慧高效率的點膠機已同步評估完成。 3. 客戶送樣驗證中。同步量產導入驗證中。
	高效率複合設備工藝及 測試系統智慧化開發	1. 智慧化測試系統改造，作業指導書已完成生效。 2. 自主設計改造部分，已形成營業秘密。
	RFID天線波束覆蓋 研究及設計	1. 與西安電子科技大學合作專案。 2. 項目針對RFID室內定位應用場景，對在指定區域具有波束覆蓋能力的天線進行建模仿真和分析設計，分析對應場景下天線在空間中的電磁場與電磁能量覆蓋問題。對讀寫器軟硬體進行調整。 3. 專案已完成並達成預期目標，推廣中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擴大生產能力：透過現有的揚州廠、台北廠，更新生產設備擴大產能。目前兩岸已有60億枚之年產能，在產業快速成長下，保有生產餘裕亦是競爭利基。
- (2) 強化客戶關係：已取得ARC資格，北美客戶與應用持續增長，銷售與工程團隊於開發新客戶與既有客戶，在品質與服務維持日益提升。
- (3) 提高生產效率：透過生產自動化、品檢數位化，使單位人工的產出效率提升，並可維持品質穩定。
- (4) 設計研發能力：延攬及培訓研發人員，強化產品研發創新能力，保持業界領先地位。特別是在晶片面積愈小且效能提升，透過設計與製造能力，高品質的產品與產出。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業務發展目標：

- ◆ 全球業務開發與交付產品，並提供完整售後服務，提升運籌營運能力。

- ◆ 關注新應用市場發展，開發潛在大型客戶。
- ◆ 全球供應鏈的整合能力，確保產品可立即送到客戶滿足需求。

(2) 產品發展目標：

- ◆ 本公司有豐富的設計開發經驗、與紮實生產技術作為基礎，從場景需求、產品設計、量產品質與交期、與資訊系統介接等一站式服務。
- ◆ 產品設計與研發，提供客製化符合使用場景需求產品，另外在特殊應用標籤、環保材質標籤的研發與推廣。

(3) 營運與永續目標：

- ◆ 公司營運規模成長，與資本市場多樣籌資管道，強化財務結構及公司治理，朝向大型企業集團發展。
- ◆ 因應公司所需的人力資源，延攬公司成長腳步所需要的技術及管理專才，強化教育訓練，培育優秀人才，達到選育訓留的人力資源全循環。
- ◆ 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與領先同業的環保生產標準，並協同供應商拒用環境危害物質。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地區	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	
		金額	比率 (%)	金額	比率 (%)
地區	亞洲	1,952,693	92.82	2,527,439	94.1
	歐洲	77,271	3.67	65,084	2.42
	美洲	69,951	3.33	93,238	3.47
	其他	3,717	0.18	185	0.01
合計		2,103,632	100	2,685,946	100

2. 市場占有 rate

本公司主要生產RFID電子標籤產品，依據RAIN Alliance統計資料顯示，2021-2023年全球UHF RFID晶片總出貨量分別為283.8億、340.4億及448億枚，而本公司於上述市場之RFID電子標籤銷售量總計為30.1億枚，推估本公司2022-2023年於主要市場之市占率約為7.6%左右。本公司RFID電子標籤產品在全球市場已佔有一定之市場佔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可能之供給變化與成長性

受益於下游市場應用領域的蓬勃發展，全球RFID標籤產業亦處於快速成長階段，根據廠商業務模式的不同，主要可分為RFID解決方案供應商及RFID標籤生產製造商等，RFID解決方案供應商的代表企業代表為Avery Dennison Corporation，其注重滿足不同行業終端客戶的綜合需求，提供配套整體解決方案；而本公司作為RFID標籤生產製造的領導廠商，對於產品設計及大批量生產方面擁有更深入的專業知識，因需對於品牌客戶的要求及產品規格展示豐富的行業知識，故新進業者較難進入知名品牌的合格供應商。目前全球擁有超千家企業從事RFID標籤設計和製造，其中絕大多數多為生產能力和規模較小的企業，多數RFID標籤供應商僅從事技術門檻相對較低的低頻和高頻標籤製造，市場格局相對分散，而超高頻標籤技術含量較高、規模效應更加明顯，因此市場集中度則相對較高，中國為主要的超高頻RFID標籤生產地，產能占了全球約80%的份額，而主要供應客戶多為全球國際品牌，預計未來隨著產業關鍵技術的不斷突破，市場競爭也將更加激烈。

(2) 市場可能之需求變化與成長性

本公司產品主要應用於服飾標籤及零售商品管理等，目前本公司之RFID服飾標籤之主要銷售市場為歐洲、中國、越南及日本等地，近年來

憑藉著電商零售銷售平臺的滲透度不斷上升及快時尚業務模式推動消費者的購買決定，根據Statista調查統計，2020年全球在歷經了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後對服飾和鞋履的需求將再度上升，全球服飾市場產值將從2021年1.5兆美元成長至2026年約2兆美元。中國與越南作為全球及亞洲的主要服飾生產國，全球主要快時尚品牌如ZARA、Uniqlo及H&M等均來自歐洲及日本等國家，而服飾標籤及裝飾產品製造商一般與服裝品牌維持密切的業務關係，由於服飾標籤對服飾產品的供應鏈及存貨管理至關重要，對服飾標籤的需求取決於下游服裝市場的發展。有鑑於預期全球的服裝生產及零售銷售市場將出現成長，預估將連帶推升對服飾標籤產品的需求於未來幾年進一步上升。

4. 競爭利基

(1) 具有良好之研發設計優勢

公司雄厚的軟硬體實力為創新研發奠定了堅實基礎。公司是全球屈指可數的擁有RFID電子標籤EPC Global標準實驗室的企業之一。該實驗室作為研發驅動型電子標籤生產企業開發新產品的必備平台，能夠有效屏蔽外界電磁訊號干擾，測試頻段涵蓋全球主要國家和地區的超高頻和高頻頻段。此外，實驗室基於EPC Global class1 Gen2和ISO/IEC 18000-63-2015通信協議，搭配可旋轉載台，可實現不同角度、全方位、多標籤測量，並為客戶提供ARC、TIPP等國際標準測試。此外，公司還擁有先進的電磁仿真產品開發軟體，助力研發設計人員高效完成高性能射頻產品的開發，並拓展其應用，如與多樣化的IoT設備、感應器及雲端平台等結合，提供更全面的解決方案。

(2) 產品品質優勢

本公司高度重視產品品質管理，建立了完善的品質管理體系，並通過不斷優化和導入先進的資訊技術，且能夠及時預測風險，發現產品可能存在的品質缺失，作出對應的預防及改善措施，以達到產品品質穩定的目標。本公司電子標籤產品年均出貨量達20億枚以上，產品性能穩定且良率高，本公司先後申請通過IATF 16949全球汽車產業品質管理系統驗證及ISO9001、ISO14001及ISO45001等品質管理系統等認證，其產品製造品質管理處於該產業領先水平。同時，本公司通過幾年的努力、最終於2022年5月底成功獲得ARC品質體系認證，ARC品質體系認證專門針對RFID標籤而設置，該認證包含RFID標籤設計、驗證、生產、品質管控等各個專項的認證環節，標準非常嚴格，目前全球僅7家公

司獲得該認證，目前本公司是亞太區唯一一家獲得此認證的公司。藉此我們大力開拓需要該項認證的專案，例如Walmart Home，國際知名快遞的應用等等，通過產品技術解決方案和優秀的合作服務品質，永道已與多家國際化公司達成新的合作訂購協議。

(3) 客戶合作與品牌建設優勢

本公司經多年耕耘憑藉其良好的研發設計實力、可靠的產品質量、出色的產品性能等優勢，產品已在Uniqlo（優衣庫）、Walmart（沃爾瑪）、Decathlon（迪卡儂）、Unilever（聯合利華）、東方航空等知名品牌與企業中使用，累積了優質穩定的客戶群體，形成了較強的品牌優勢。在長期與知名終端客戶的合作過程中，一方面本公司能夠參與到引領業界技術發展潮流與趨勢的新產品開發設計過程，在不斷滿足客戶需求的同時提升自身的研發設計能力；此外，為了滿足知名終端客戶的需求，本公司始終不斷提高生產技術、生產設備自動化及質量控制等方面的水平，強化綜合競爭實力。

(4) 營運管理優勢

作為全球RFID電子標籤行業的先驅者之一，本公司積累多年豐富經驗，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營運管理體系，實現了營運系統化、管理標準化、團隊專業化、資源集中化的運營模式。本公司擁有高素質的營運管理團隊，能夠敏捷響應客戶需求，提供優質的售前諮詢、產品保證和售後服務。此外，本公司在中國大陸、香港和日本設立了分公司，以更快速的響應速度和更優質的服務，滿足客戶的多元化需求。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① 政府政策支持

多國政府把物聯網產業列為鼓勵發展的國家戰略性新興行業，並為該產業營造了優良的政策環境，從投資及融資體制，稅收、產業技術支持、人才吸引與培養、知識產權保護、行業組織與管理等多方面為物聯網產業發展提供了有效的政策保障，電子標籤作為物聯網產業的重要組成項目同樣受益於政策的大力支持。

② 下游應用廣泛

電子標籤應用領域廣闊，涵蓋零售、公共生活、交通物流、工業製造等諸多行業。隨著物聯網的普及深入，下游客戶逐漸認識到RFID技術在提升企業運營效率、降低運營成本方面發揮的顯著作用，各類定制化需求不

斷涌現，目前已在服裝、大型商超、物流供應鏈等領域得到規模化應用。隨著電子標籤普及率的提升，下游市場蘊藏著巨大的增長潛力。

③ 成本持續降低

相對於傳統型的條形碼及二維碼，具有讀寫訊息和多重識別功能的電子標籤更具有技術和功能上的優越性，但電子標籤成本相對較高。然而隨著集成電路與通信技術的進步，生產技術的不斷提升與規模生產的效益顯現，近年來電子標籤的成本持續降低，這將有助於電子標籤行業的良性發展，同時也將帶來更加廣泛運用的下游市場。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 世界各國特殊規範標準不一

標準是制約RFID發展的重要因素之一，每個電子標籤都有唯一配對的身分識別碼，若其數據格式多樣且互不相容，而使用不同標準的RFID產品將不能互聯互通，因此將制約全球化下的物品流通，因此標準能否統一將是影響RFID全球發展的重要因素。由於數據格式的標準涉及到世界各個國家自身的利益及安全，如何讓這些標準相互兼容，讓一個RFID產品能順利在世界規範中流通，是目前各個RFID廠商需要解決的問題，因此標準的制約對本集團營運將有一定程度之風險。

因應措施：

- a.針對市場之發展趨勢狀況，開發符合當地標準之新技術及新產品，取得該應用端的先佔優勢。
- b.增加產品之附加價值與產品的差異性，提供高品質之客製化產品，並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建立長期夥伴關係。
- c.參考主要客戶提供之訂單預測數以及區域市場變化情形，進行策略性銷售調整，以因應市場變動。

② 生產基地基本工資調高，生產成本提高

本公司之主要生產地點位於中國大陸，而當地工資持續上漲及缺工等因素，造成本公司營運成本上升。

因應措施：

- a.持續推動生產自動化，降低人工成本，並提高生產效。
- b.重視員工各項福利，使員工向心力提高、降低員工流動率；強化員工專業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生產效率。

③ 研發技術人才取得不易

國內因IC設計及電子相關產業發展性較佳，相

較之下，對RFID產業便產生了排擠效應，以致本公司可能面臨專業技術人才不足之風險。

因應措施：

- a. 藉由研發經驗傳承及透過與國內外學術單位建立產學合作關係及提供實習計畫，進而提升研發人員的技術層次，讓具有相關理工背景人才能夠盡早投入RFID產業。
- b. 本公司藉由公開發行在台股掛牌交易，提升公司知名度與經營的透明度，有利吸引研發人才加入公司，以奠定企業持續成長之基石。
- c. 除了吸引外部優秀人才加入，亦強化專業訓練課程，提升內部既有人員之專業技術。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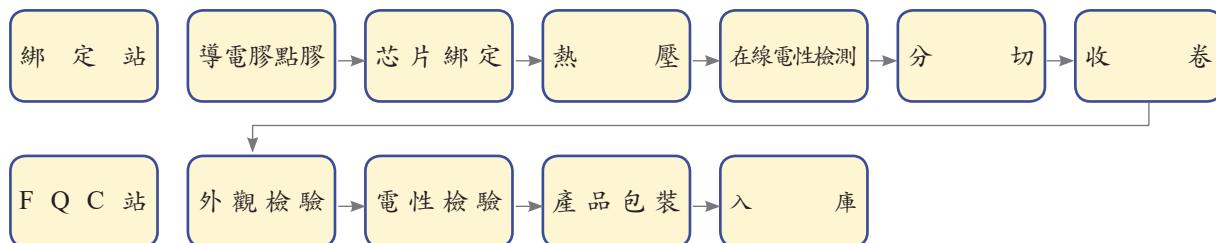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RFID電子標籤，其主要用途為應用在零售、交通物流、工業製造及醫療等領域。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RFID電子標籤，根據是否為有膠電子標籤可以分為Dry Inlay和Wet Inlay。本公司採用Flip chip工藝進行生產，主要生產環節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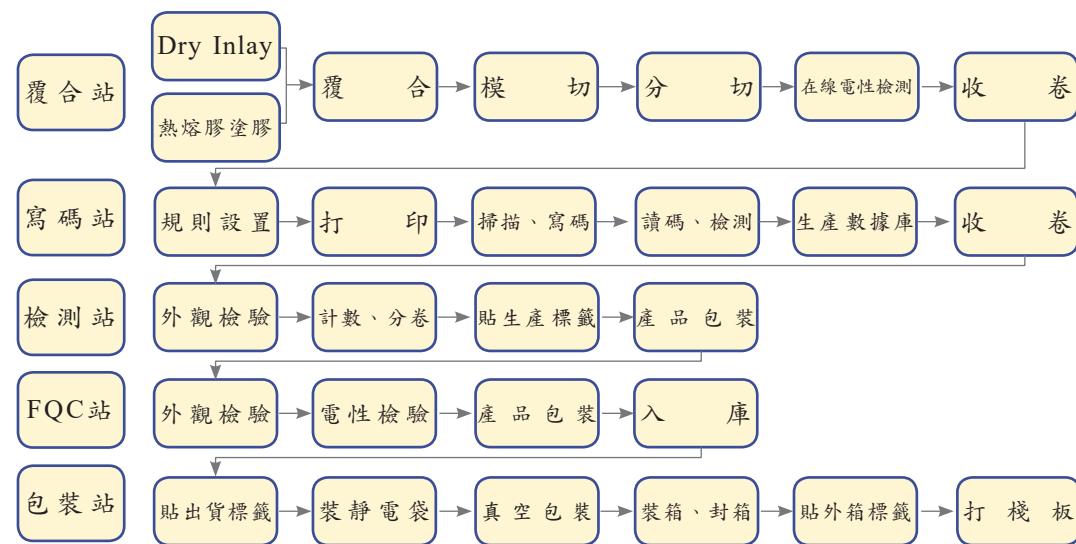
A. Dry Inlay



1. **Bonding**：利用高精度粘晶機精准的點膠系統，利用具有導電性和固化性導電膠，將RFID晶片與信號接收回饋功能的天線緊密結合。由粘晶機使導電膠固化，並通過導電膠實現晶片與天線之間的電性導通。以此工藝生產的產品，稱為無膠電子標籤產品Dry Inlay，其已具備接收回饋無線射頻信號能力。

2. **FQC**：依據品質抽樣檢驗標準，針對Dry Inlay 執行產品外觀、產品性能等品質管制專案的抽樣檢驗，抽樣項目進行品質判定，符合品質要求的產品依規範包裝入庫。

B. Wet Inlay



- Converting**：高速覆合機將Dry Inlay 與不同材質的面材和離型紙覆合在一起，依據客戶對產品尺寸、形狀的求，模切成為單張有膠電子標籤產品Wet Inlay，包括ClearWet Inlay、Label、Ticket。其中，ClearWet Inlay與Label粘貼在連續帶狀的離型紙上，以卷狀的形態提供給客戶，Ticket則以卷裝或單張的形態提供給客戶。
- 寫碼**：依據客戶的要求，將客戶需顯示的內容列印在Wet Inlay的面材上，將客戶需要識別的內容，寫入晶片內存儲區中，並可提供加密的服務。以此方式加工後的Wet Inlay，客戶可以直接使用，完成加密的Wet Inlay，可以實現客戶產品防偽的功能。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RFID電子標籤產品，主要原料為晶片、天線、導電膠及紙材等，相關原料皆有兩家以上供應商。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間均長期維持良好穩定的合作關係、並包含國際大廠供應來源，除充分掌握貨源供應穩定外，並在品質及交期上嚴格控管，以確保主要原料供貨無虞。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名單及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22年度				2023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公司	779,976	63.65%	無	A公司	1,029,158	65.18%	無
2	B公司	137,873	11.25%	無	B公司	156,443	9.91%	無
	其他	307,604	25.10%	-	其他	393,357	24.91%	-
	進貨淨額	1,225,453	100.00%	-	進貨淨額	1,578,958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集團對A公司進貨金額逐年持續增加，主係因本集團銷售訂單量呈現成長趨勢，而提高晶片備料，復以A公司於RFID晶片供應市場具有領先技術及開發能力，且其供應之晶片性價比高，故近年度為本集團第一大晶片採購供應商；因疫情好轉銷售預估較樂觀，且永道通過ARC認證，需求增加，晶片採購週期較長需提前備貨。B公司雖為第一大天線供應商，本集團進貨淨額比率減少，為降低採購風險，平衡天線供應商的採購份額，故計畫逐漸下降採購量。而2023年整體進貨占比與2022年度相比則無明顯變化。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22年度				2023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公司	239,922	15.06%	無	C公司	1,066,350	39.70%	無
2	D公司	316,706	11.41%	無	D公司	293,161	10.92%	無
	其他	1,547,004	73.53%	-	其他	1,326,435	49.38%	-
	銷貨淨額	2,103,632	100.00%	-	銷貨淨額	2,685,946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2023年度本集團與C公司簽訂年度戰略合作協議，雙方達成共識為增加產品需求。D公司為日本生產服飾吊牌及其他服飾輔料之集團，於中國大陸多處設有據點並設立工廠，主要製作服飾標籤之RFID產品。銷貨金額與比例變動主要係客戶產品需求變動所致。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最近二年度之生產量、生產值及產能，並作變動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組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生產量值	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2022年度	2023年度			
RFID電子標籤	7,612,358	4,064,392	2,117,381	10,200,200	5,740,863	3,067,243		

註：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變動分析說明：本集團 2022~2023 年度因接單穩定增長，產量受到產品組合變動影響，整體產值增加。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最近二年度內外銷之銷售量及銷售值，並作變動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仟組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生產量值	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量	值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RFID電子標籤	2,480	13,427	2,277,625	2,067,866	11,448	17,685	3,002,000
其他	2	15,225	208	7,114	715	12,182	505
合計	2,482	28,652	2,277,833	2,074,980	12,163	29,868	3,002,505
							2,656,078

變動分析說明：在本集團持續深耕現有產品市場及優化產品組合下，銷售量穩定增長。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當年度截至 2024年04月30日 (註)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338	470	571
	間接人員	129	166	160
	研發人員	39	46	49
	合計	506	682	780
平均年歲	38.59	38.35	33.46	
平均服務年資	3.11	3.95	3.38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	-	-
	碩士	2.97%	3.08%	2.95%
	大學	63.24%	60.85%	56.67%
	高中	27.47%	29.91%	33.72%
	高中以下	6.32%	6.16%	6.66%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情形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因主管機關指正之缺失，所遭受之損失與因應措施詳如下表說明：無

(二) 環境永續發展

1.本公司每年依法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與廢棄物產生量，並依法定期向主管機關申報。資料如下：

項目	分類	2022年	2023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 ^{註1,2} (單位：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範疇一	515.94	160.65
	範疇二	4,566.39	3,839.97
	合計	5,082.33	4,000.62
固體製程餘料產生量 ^{註3} (單位：公噸)	一般事業廢棄物	36.48	35.06
	合計	36.48	35.06
用水量 ^{註4} (單位：立方米)	自來水	16,362	16,658
	合計	16,362	16,658

範疇一（直接排放）：指排放源由提報公司所擁有或控制，如從排放管道、製程、通風設施及公司所擁有或控制的交通工具中的排放，以燃料使用量及環保署〈溫室氣體排放係數管理表 6.0.4 版〉估算之。

範疇二（間接排放）：來自於外購的電力、熱、蒸汽或其他化石燃料衍生能源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大陸廠區因當地法規不同，未進行盤查，範疇二數字僅含臺灣區。

註 1：溫室氣體排放量係依照經濟部工業局溫室氣體盤查公告提供的係數和辦法。

註 2：溫室氣體盤查之報告書係參考下列文獻製作：

- (1) 2023 年度電力排放係數經濟部能源局 /111.11.04。
- (2) 環保署碳足跡資訊網電力間接碳足跡 (2020)。
- (3) 環保署溫室氣體排放係數管理表 6.0.4 版。

* 2023 年節能減碳成效使用經濟部能源局 2023 年電力排碳係數 (0.494 公斤 CO2 e/ 度) 估算。

註 3：固體製程餘料量之統計方式，2023 年度一般事業廢棄物總產出量，均詳盡紀錄並依法妥善處理並申報。

註 4：本公司主要用水來源為自來水，統計方式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帳單服務系統。

2.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固體製程餘料政策

永道公司因應國際消費者環保意識與法規重視環保，已陸續建置與完成環保生產製程以符合國際環保法規、客戶綠色產品規範與禁用對環境有重大衝擊之有害物質等要求，並依照相關法規等之規範建立完善品管制度，嚴格要求生產單位與供應商依循，以確保所供應之及零組件與生產產品皆符合鹵素測試、RoHS、REACH 等規範。面對溫室氣體效應與全球暖化等環保議題，逐步監管碳排放量，並致力各項工作環境節能措施，除進行空調溫度管理之外並增設空調節能；未來建置自動化照明啟閉等設備來減少碳排放量與減少能源消耗，同時定期節能省碳宣導落實空調與照明等節能省碳之措施。

揚州廠：

◎ 2022 年建設屋頂太陽能發電

◎ 依以下法規執行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固體製程餘料相關政策：

1. 國家危險廢棄物名錄準則
2. 江蘇省危險廢物管理暫行辦法
3. 危險廢物轉移聯單管理辦法
4. 固體製程餘料控制程式施行
5. 江蘇省節約能源條例施行
6. 江蘇省水資源管理條例施行

◎ 通過 ISO14001、ISO45001、ISO9001、FSC 認證，並設有專人確保環境管理系統有效運作。

上述各項能源節約措施之成效估算如下表：

年度	2022	2023
年用電量（度）	1,013,645	1,315,447
因節電產生之溫室氣體減量成效*（t-CO ₂ e）	1,171,982	0

3.本公司2022~2024主軸為建廠計畫，針對產品、未來社會責任義務，以及產品研發等，是我們需要考慮的未來方向，也是政府單位衡量。因綠色能源產業為脈絡相關的產業，能有效地與相關供應鏈、政府等獲得資格跟青睞，它將是個很重要的一個定位，產品需要具有未來性與綠色產業之政策發展面向，那是營運計畫的第一個市場策略資格，因此本公司已建置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並定期辦理內外稽，維持系統有效性，持續改善環境保護成效。未來將持續取得企業社會責任或公司永續報告書，提供供應商及下游消費者共同致力於環境保護；相關產品及能源管理等系統管理將以ISO 50001及產品碳足跡為導入目標。

五、勞資關係

(一) 現行重要勞資關係實行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年節、五一及生日福利禮金
- 端午、中秋福利禮品
- 結婚賀禮、喪亡撫卹（補助）、生育、住院、失能…等補助
- 員工認股
- 在職進修補助
- 夜班人員津貼補助
- 提供員工團體保險
- 廠區一個月四次臨場醫護人員，保障員工工作安全及健康
- 定期提供員工健康檢查與優於「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的檢查項目

員工休閒活動

- 員工聚餐活動

2. 退休制度

員工退休制度均依循員工受僱當地國法令辦理。

在主要的營運地區：中國大陸揚州廠，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有關規定與員工簽訂勞動合同，另依「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及地方政府的相關規定依法為員工繳納了住房公積金。

台灣台北廠，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員工相關保障與退休金。

本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後生活，依法訂定勞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年依精算結果按月提撥舊制勞退準備金儲存於臺灣銀行專戶，以保障勞工權益。

94年7月1日起併行採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勞退新制），依勞工薪資級距提撥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如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其自願提繳率自薪資中代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勞工退休辦法」內容大致如下：

· 自請退休條件

- (1) 年齡滿五十五歲，且服務本公司年資或併計服務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年資滿十五年以上者。
- (2) 服務本公司年資或併計服務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年資滿二十五年以上者。
- (3) 年齡滿六十歲，且服務本公司年資或併計服務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年資滿十年以上者。

· 強制退休要件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 (1) 年齡滿六十五歲者。
(2) 身心障礙不堪勝任職務者。

前項所稱身心障礙之認定，以勞工保險第一等級至第六等級殘障為準。如其身心障礙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 年資及退休金計算

- (1) 工作年資自受僱日起算，勞動基準法施行前後之年資與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之年資應合併計算；以實際在本公司連續服務者為限。
(2) 奉派調任關係企業服務或自關係企業調任本公司服務者，年資採合併計算。
(3) 員工任職於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並依規定辦理退休者，其退休金給付總額按員工任職於各相關公司之服務月數比例予以分攤並給付之。

3. 勞資溝通

定期辦理勞資會議，與員工進行溝通協調，進而調整各項措施，以期符合雙方共識。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幣別：新臺幣

違反法規	處分內容	處分日期	處分子號	因應措施
條文：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內容：前項雇主延長勞工之工作時間連同正常工作時間，一日不得超過12小時；延長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四十六小時，但雇主經工會同意，如事業單位無工會者，經勞資會議同意後，延長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五十四小時，每三個月不得超過一百三十八小時。	合計罰鍰 40 仟元	2023/2/7	新北府勞檢字第 1124652814 號	針對特殊狀況將協調同仁輪流出勤，以符合法規規定。
條文：勞動基準法第36條第1項 內容：違反規定連續出勤逾6日，未給予渠等每7日中至少1日休息作為例假。	合計罰鍰 40 仟元	2023/2/7	新北府勞檢字第 11246528141 號	針對特殊狀況將協調同仁輪流出勤，並配合調整調換班方式，以符合法規規定。

(三) 員工進修與訓練

為使公司永續發展，得以面對市場及產業環境的各種挑戰，進行經營階層之人才策略發展共識會議、修訂各項訓練發展規章、執行各層級同仁能力盤點，並透過系統性、持續性的人才培育方案，激發同仁有效發揮潛能及提升績效。同時提供同仁多元的學習資源(包括新人訓練、管理訓練、專業訓練、通識訓練等四大類)，鼓勵員工自我提升。

1. **新人訓練**：係以協助新進同仁熟悉工作環境，瞭解企業願景、組織架構、規章制度及各功能與事業單位運作狀況為目的。
2. **管理訓練**：係以強化組織管理效能，培養及提升各級主管之團隊領導與策略思考能力為目的。
3. **專業訓練**：係以提升各功能部門專業人員工作所需之專業技術能力為目的。
4. **通識訓練**：係以培養各部門同仁獨立作業、職場溝通及工作管理等相關知識技能，以配合公司未來業務發展需求，達成長期營運目標為目的。

2023年度教育訓練之成果重點分佈如下：

課程類型	班次數	總人次	總人時	總費用
專業職能	165	1,515	3,023	341,027
管理與通識	137	1,870	4,061	408,832
新進人員文化養成	172	772	5,849	0
在職進修	0	0	0	0

(四)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工作規則中已明訂員工服務守則，提供明確之工作原則以俾員工遵守。2013年因應營業秘密法修法，為加強保護公司商業機密、營業利益並維持競爭優勢，另訂定員工誠信保密暨智慧財產約定書，並列入全體新進同仁報到應備文件。

2019年8月核備「香港商永道無線射頻標籤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工作規則」，使員工於從事日常工作及業務時，對自身行為之要求有所依循。針對新進人員定期舉行之教育訓練，讓員工了解公司及對工作規則人事規章的了解。

2022年07月頒布「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本辦法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辦理。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各項商業活動，同時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特制訂本辦法以達到積極防範不誠信及利益衝突行為，建立檢舉管道，並規範相關人員行為之目的。

(五) 員工安全與健康

本公司有責任也有義務，保護這個大家庭每一份子的健康與安全。已通過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明確揭示推動員工安全的決心與建立企業安全文化的願景。

為了落實對員工健康與安全的照顧，採取下列各項積極措施：

1. **單位分層負責**：設置職安衛專責主管，負責職安衛措施之輔導、監督及稽核。
2. **推動安全營運**：透過安全教育，強化各級主管之安全管理職能，逐步建立全員一致的安全價值觀與標準，凝聚共同推動安全營運之共識。
3. **作業標準化**：制訂各項作業之標準操作程序。
4. **員工健康管理**：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檢查項目優於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規定；根據健康檢查結果安排規劃員工所需之健康衛生教育訓練。
5. **人員安全訓練**：員工於新進或更換工作崗位時均必須接受安全訓練，各單位亦不定期辦理在職人員之工安訓練與宣導課程，提升全員安全意識。
6. **事故通報調查**：各廠如發生職災事故須於二十四小時內通報職安衛負責人，並展開原因調查，依應變事故等級於指定時間內提出改善方案；同時將個案公告員工周知並完成教育訓練，防止類似事件重複發生。
7. **工安檢討及防災演練**：除定期實施各項防災演練及定期召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會議外，並加強設備安全檢查，積極改善工作環境與安全防護設施。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前言：

永道針對日益嚴峻的資安風險及挑戰，制定了資安管理需要「軟硬兼施」的策略。

設備、系統與人員安全意識都是關鍵因素。透過專門的資安管理系統及專責的團隊，讓公司能在最佳資源運用、適度及適性集中管理，同時升級及更新既有之資安網路設備與機制，使公司之資訊安全防護與時俱進。

當然，我們也不斷努力提升同仁的資安風險意識，以強化資安的各道防線。

茲說明如下。

(二)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永道成立以台灣分公司總經理擔任資訊安全小組組長，帶領由各部門一級主管擔任組員，並由各部門指派適當人員擔任資安專員，以及以資訊部門擔綱資安專責執行人員的資通安全專責管理小組。

新任命資訊安全專責主管及資訊安全人員，其簡歷及職掌如下：

職稱	姓名	學歷	現職	業務職掌	到職時間
資訊安全專責主管	高國峯	碩士	台灣永道 總經理	◆資訊安全制度之規劃 ◆負責推動、協調監督及審查資通安全管理作業事項	2010/11/8
資訊安全專責主管	孫文凱	學士	揚州廠 資訊部經理	◆執行資通安全管理事項 ◆負責完成資訊安全專責主管交辦資安事宜	2015/3/16
資訊安全專責人員	章慶龍	學士	台北廠 資訊部專員	◆執行資通安全管理事項 ◆負責完成資訊安全專責主管交辦資安事宜	2021/4/19

以確保本公司的資通安全專業權責分工、技術支援到位、控管機制明晰，為符合政府相關法令之要求及同步強化本公司資訊安全治理。

該小組負責推動、協調監督及審查資通安全管理事項，並制訂及定期檢討資安政策及目標、同時提出具體執行管理方案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相關結果，評估與篩選可能之風險，並做出相應規劃。

(三) 資通安全量化及質化目標：

1. 量化目標：

No.	項目	地點	比率/頻率	備註
1	資訊系統可用性	全部	99.99次/年	中斷時數/總運行時數<=0.1%
2	發現資安事件後，於規定時間完成通報、應變及復原作業的比例	全部	100%	
3	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之郵件開啟率	全部	低於4%	
4	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之郵件附件點閱率	全部	低於2%	
5	辦理社交工程演練計畫及作業	全部	1次/年	
6	辦理資安及社交工程教育訓練	全部	1次/年	
7	辦理滲透測試及弱點掃瞄作業	全部	1次/年	
8	辦理資訊安全稽核	全部	1次/年	
9	辦理系統復原演練	全部	1次/年	

2. 質化目標：

- (1) 為避免資通系統或資訊遭受未經許可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公司會適時因應相關法令與技術之變動，調整資通安全維護之內容，以確保其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 (2) 達成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要求，以確保其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 (3) 提升人員資安防護意識、有效偵測及預防外部攻擊等。

(四) 具體管理方案：

網路資安管控	資料存取管控	應變復原機制	宣導及檢核
◆架設防火牆(Firewall)，並維護防火牆策略	◆電腦設備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每年檢視資安政策、資安防護及緊急應變計劃。	◆每年執行資通安全檢查並檢討是否需要改善及追蹤。
◆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 System Log,追蹤異常情形	◆遠端登入系統應適當之核准及給予適當存取權限。	◆每年進行系統復原演練。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使用者資安意識。
◆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瞄。	◆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存放。	
◆進行電腦系統軟體盤點及安全性更新	◆人員離職須取消原有權限，調職人員調整應有權限。	◆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並給予適當調整。	
◆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	◆設備報廢前應清除或覆寫儲存媒體內容。		

(五)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為持續完善資通安全管理機制，並提升資通安全防護能力。投入包含完善管理面及技術面的安全基礎架構與強化資安防禦設備，同時加強培訓教育等：

1. 硬體設備：次世代防火牆、網路核心交換機。
2. 軟體系統：使用新世代端點防護軟體、系統安全性更新、Log稽核系統。
3. 人員培訓：網管、資安人員資安類證照取得，辦理復原演練、社交工程演練、弱電入侵掃描作業。

(六) 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損失：

本公司目前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導致營業損失之情事。

七、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合約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024.3.8~2024.6.30	一般授信額度	無
銀行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024.2.5~2024.9.30	綜合額度	無
租賃合約	偉正	2023.4.1~2028.3.31	台北廠租約	無
租賃合約	信誼企業	2024.1.1~2024.12.31	臺北辦公室租約	無
租賃合約	土田忠志	2022.7.1~2024.06.30	日本辦公室租約	無

陸、財務概況

- | | |
|----|--|
| 62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 63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 66 |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
| 67 | 四、合併財務報告 |
| 77 |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
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合併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流動資產		2,724,239	2,635,904	2,511,623	1,630,886	3,312,2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2,540	1,003,767	1,180,044	1,040,671	1,050,484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68,225	316,519	520,057	1,862,060	1,878,797
資產總額		3,495,004	3,956,190	4,211,724	4,533,617	6,241,5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9,122	425,551	622,674	473,556	944,330
	分配後	329,122	629,260	622,674	620,706	註1
非流動負債		19,760	39,920	56,284	51,942	84,6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8,882	465,471	678,958	525,498	1,028,976
	分配後	348,882	669,180	678,958	672,648	註1
股本	本	767,488	767,488	877,790	660,600	743,180
資本公积		24,820	24,820	391,971	3,168,965	4,068,51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36,900	2,422,502	2,451,317	302,084	448,340
	分配後	2,136,900	2,218,793	2,451,317	154,934	註1
其他權益	(177,644)	(166,130)	(189,020)	(124,319)	(202,897)	
庫藏股票	-	-	-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751,564	3,048,680	3,532,058	4,007,330	5,211,661
非控制權益		394,558	442,039	708	789	86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146,122	3,490,719	3,532,766	4,008,119	5,212,527
	分配後	3,146,122	3,287,010	3,532,766	3,860,969	註1

註：1. 2023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 2024 年股東常會決議。

2.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2024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2.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度截至 3月31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1,905,060	1,719,736	2,030,955	2,103,632	2,685,946	
營業毛利		647,272	547,260	594,999	675,474	793,252	
營業損益		410,652	334,647	303,704	322,701	390,9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8,492	53,861	28,379	97,397	140,546	
稅前淨利		479,144	388,508	332,083	420,098	531,45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11,503	329,546	270,634	338,714	448,01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411,503	329,546	270,634	338,714	448,019	註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282)	15,051	(25,921)	64,705	(78,5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6,221	344,597	244,713	403,419	369,43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56,951	285,602	232,524	338,638	447,93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4,552	43,944	38,110	76	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07,834	297,116	209,634	403,339	369,3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8,387	47,481	35,079	80	76	
每股盈餘		6.35	5.08	4.07	5.18	6.17	

註：1.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2024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簽證會計師姓名：

2019至2023度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淑婉及邵志明會計師。

2. 簽證會計師之查核意見：

2019至2023年度為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度截至 3月31日財務資料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9.98	11.77	16.12	11.59	16.4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450.63	351.74	304.15	390.14	504.2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27.73	619.41	403.36	344.39	350.75	
	速動比率 (%)	759.57	565.41	357.19	244.31	287.99	
	利息保障倍數	12,610.05	1,654.23	1,079.19	971.20	236.89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46	5.30	5.89	6.98	5.67	註2
	平均收現日數	57	69	62	52	64.37	
經營能力	存貨週轉率(次)	5.05	5.19	5.75	3.76	3.5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39	5.14	5.62	5.11	5.40	
	平均銷貨日數	72	70	63	97	102.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7	2.02	1.86	1.89	2.5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9	0.46	0.50	0.48	0.50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2024年度截至 3月31日財務資料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2.75	8.85	6.63	7.75	8.35	
	權益報酬率 (%)	13.86	9.93	7.71	8.98	9.7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62.43	50.62	37.83	63.59	71.51	
	純益率 (%)	21.60	19.16	13.33	16.10	16.68	
	每股盈餘 (元)	6.35	5.08	4.07	5.18	6.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95	147.08	74.42	378.28	14.56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177.5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57	14.72	10.85	44.12	-0.1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2	2.34	2.85	2.83	2.6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1	

註：增減比例變動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2023 年借款增加，使 2023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
2.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因資本公積增加，使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 2022 年上升。
3. 利息保障倍數：因利息增加，使 2023 年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4. 平均收現天數：因年底銷貨金額較高使 2023 應收帳款增加，使平均收款天數較 2022 年上升。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因 2023 年銷貨淨額增加，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2023 年上升。
6.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2023 年度獲利能力上升，主係銷售量及價皆上升，使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上升。
7. 每股盈餘：2023 年度獲利能力上升，主係銷售量及價皆上升，使 2023 年每股盈餘上升。
8.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 2022 年結構型存款到期，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9.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2022 年結構型存款到期，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註 1：各期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2024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以上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債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構桿度

- (1) 營運構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構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雷振宏



雷振宏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

四、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公鑒：

查核意見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及其子公司（Arizon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Arizon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Arizon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Arizon集團民國112年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Arizon集團民國112年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Arizon集團主要從事無線射頻智能辨識系統之各項設計、開發、製造及買賣。民國112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2,685,946仟元，因金額重大且營業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故針對銷貨毛利率變化幅度較大之特定客戶，將其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收入認列相關之控制制度及測試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2. 針對特定客戶銷貨收入選取樣本，核對出貨相關憑證，並檢視出貨與收款對象及金額是否有異常之情形，以確認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Arizon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Arizon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Arizon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Arizon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Arizon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Arizon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Arizon集團民國112年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淑婉

林淑婉



會計師 邵志明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0930160267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30128050號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2 日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32,071	23	\$ 608,787	1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58,665	7	220,472	5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八及十六）	693,711	11	252,200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六及二三）	-	-	691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592,281	10	473,388	1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u>135,494</u>	<u>2</u>	<u>75,348</u>	<u>2</u>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312,222</u>	<u>53</u>	<u>1,630,886</u>	<u>36</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539,000	25	1,785,824	3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十七）	1,050,484	17	1,040,671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二及十七）	69,149	1	25,90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32,672	-	36,25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	<u>237,976</u>	<u>4</u>	<u>14,073</u>	<u>-</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929,281</u>	<u>47</u>	<u>2,902,731</u>	<u>64</u>	
1XXX	資產總計	<u>\$ 6,241,503</u>	<u>100</u>	<u>\$ 4,533,617</u>	<u>100</u>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300,000	5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28,664	-	28,419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82,114	6	317,203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742	-	1,052	-	
2219	其他應付款	184,691	3	104,634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223	-	24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31,757	1	14,19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11,353	-	4,10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4,786</u>	<u>-</u>	<u>3,708</u>	<u>-</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44,330</u>	<u>15</u>	<u>473,556</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38,689	-	1,02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u>45,957</u>	<u>1</u>	<u>50,913</u>	<u>1</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4,646</u>	<u>1</u>	<u>51,942</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1,028,976</u>	<u>16</u>	<u>525,498</u>	<u>12</u>	
權益（附註四及十五）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	743,180	12	660,600	14	
3200	資本公積	4,068,511	65	3,168,965	7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208	1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4,319	2	-	-	
3350	未分配盈餘	448,340	7	302,084	7	
3400	其他權益	(<u>202,897</u>)	(<u>3</u>)	(<u>124,319</u>)	(<u>3</u>)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5,211,661</u>	<u>84</u>	<u>4,007,330</u>	<u>88</u>	
36XX	非控制權益	<u>866</u>	<u>-</u>	<u>789</u>	<u>-</u>	
3XXX	權益總計	<u>5,212,527</u>	<u>84</u>	<u>4,008,119</u>	<u>8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6,241,503</u>	<u>100</u>	<u>\$ 4,533,61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奕達



經理人：林秉毅



會計主管：林冠宇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六及二三）	\$ 2,685,946	100	\$ 2,103,632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十七及二三）	(1,892,694)	(70)	(1,428,158)	(68)
5900	營業毛利	<u>793,252</u>	<u>30</u>	<u>675,474</u>	<u>32</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七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94,348)	(3)	(74,709)	(4)
6200	管理費用	(205,703)	(8)	(188,412)	(9)
6300	研究費用	(102,290)	(4)	(89,652)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02,341)	(15)	(352,773)	(17)
6900	營業淨利	<u>390,911</u>	<u>15</u>	<u>322,701</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106,579	4	55,507	2
7190	其他收入	22,476	1	16,074	1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附註四）	6,391	-	(1,465)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	13,995	1
7050	財務成本	(2,253)	-	(433)	-
7590	什項支出	(2,556)	-	(909)	-
7630	外幣兌換利益（附註四及二四）	9,909	-	14,62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40,546</u>	<u>5</u>	<u>97,397</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淨利	\$ 531,457	20	\$ 420,098	2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八)	(83,438)	(3)	(81,384)	(4)
8200 本年度淨利	<u>448,019</u>	<u>17</u>	<u>338,714</u>	<u>16</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	(100,460)	(4)	53,185	2
8360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21,872</u>	<u>1</u>	<u>11,520</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78,588)	(3)	64,705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69,431</u>	<u>14</u>	<u>\$ 403,419</u>	<u>19</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47,933	17	\$ 338,638	16
8620 非控制權益	<u>86</u>	<u>-</u>	<u>76</u>	<u>-</u>
8600	<u>\$ 448,019</u>	<u>17</u>	<u>\$ 338,714</u>	<u>1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69,355	14	\$ 403,339	19
8720 非控制權益	<u>76</u>	<u>-</u>	<u>80</u>	<u>-</u>
8700	<u>\$ 369,431</u>	<u>14</u>	<u>\$ 403,419</u>	<u>19</u>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9710 基 本	<u>\$ 6.17</u>		<u>\$ 5.18</u>	
9810 稀 釋	<u>\$ 6.14</u>		<u>\$ 5.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奕達



經理人：林秉毅



會計主管：林冠宇





Arizone RFID Technology (Cayman) Ltd. 及子公 司

民國 112 年度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本公司之權益	(附註	十 五
股數(仟股)	本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29,585	\$ 877,790	\$ 391,971	\$ -	\$ 2,451,317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2,451,317
D1	111 年度淨利	-	-	338,638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338,638
H3	組織重組(附註一及四)	35,415 (227,790)	2,715,661	-
N1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十)	1,060	10,600	61,333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060	660,600	3,168,965
B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30,208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4,319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147,150)
D1	112 年度淨利	-	-	447,933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447,933
E1	現金增資	8,258	82,580	893,673
N1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十)	-	-	5,873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4,318	\$ 743,180	\$ 4,068,511
				30,208
				\$ 124,319
				(147,150)
				447,933
				(78,578)
				447,933
				(78,578)
				369,355
				76
				369,431
				976,253
				-
				976,253
				-
				5,873
				1
				5,874
				866
				\$ 866
				5,211,661
				\$ 5,211,661
				202,897
				\$ 602,867
				448,340
				\$ 124,319
				30,208
				\$ 30,208
				893,673
				5,873
				743,180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743,180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58
				74,318
				4,068,511
				82,580
				8,2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31,457	\$ 420,09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2,196	194,294
A20200	攤銷費用	1,381	1,364
A20300	預期信用損失迴轉利益	-	(79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之利益	-	(13,995)
A20900	財務成本	2,253	433
A21200	利息收入	(106,579)	(55,50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874	11,09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6,391)	1,465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22,804	4,25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2,168)	(9,13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	1,306,444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52,720)	106,87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93	(420)
A31200	存 貨	(152,264)	(188,76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143)	7,358
A32125	合約負債	738	(4,716)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1,694	79,37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8)	77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8,212	79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0)	(2,05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1,164</u>	<u>(3,074)</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37,883	1,856,15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4,050	18,78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253)	(43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2,230)	(83,15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7,450</u>	<u>1,791,35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25,659)	(\$ 1,574,3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1,351)	(37,44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267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9,735)	(3,84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7,478)	(1,615,5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0	-
C031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4,182)	(1,753)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1,751)	(12,48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7,150)	(203,600)
C04600	現金增資	976,253	60,84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13,170</u>	<u>(156,99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858)	24,14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823,284	42,92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08,787</u>	<u>565,86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32,071</u>	<u>\$ 608,7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奕達



經理人：林秉毅



會計主管：林冠宇



五、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本公司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79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 79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 80 三、現金流量分析
- 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8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8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312,222	1,630,886	1,681,336	1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0,484	1,040,671	9,813	1
其他資產		1,878,797	1,862,060	16,737	1
資產總額		6,241,503	4,533,617	1,707,886	38
流動負債		944,330	473,556	470,774	99
非流動負債		84,646	51,942	32,704	63
負債總額		1,028,976	525,498	503,478	96
股本		743,180	660,600	82,580	13
資本公積		4,068,511	3,168,965	899,546	28
保留盈餘		448,340	302,084	146,256	48
其他權益		(202,897)	(124,319)	(78,578)	(63)
非控制權益		866	789	77	10
股東權益總額		5,212,527	4,008,119	1,204,408	30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10% 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現金增資使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2. 資產總額增加：主係現金增資使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3.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4.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租賃合約展延，使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5. 負債總額增加：主係借款增加及租賃合約展延，使流動及非流動負債增加。
6. 股本增加：主係現金增資所致。
7.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增資溢價所致。
8.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 2023 年度獲利所致。
9. 其他權益減少：主係匯率變動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10. 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獲利增加。
11. 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主係增資溢價使資本公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銷貨收入淨額		2,685,946	2,103,632	582,314	28
銷貨成本		1,892,694	1,428,158	464,536	33
營業毛利		793,252	675,474	117,778	17
營業費用		402,341	352,773	49,568	14
營業淨利		390,911	322,701	68,210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0,546	97,397	43,149	44
稅前淨利		531,457	420,098	111,359	27
所得稅費用		(83,438)	(81,384)	(2,054)	(3)
稅後淨利		448,019	338,714	109,305	32
其他綜合損益		(78,588)	64,705	(143,293)	2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9,431	403,419	(33,988)	(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增加：主係終端品牌服飾業者業績復甦且本公司持續開拓客源，使營業收入增長所致。
2. 營業成本增加：主係本公司持續開拓新客源，使相關成本持續提升所致。
3. 營業淨利增加：主係 2023 年度營收增加所致。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定期存單之利息收入所致。
5. 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增加：主係 2023 年度營收增加所致。
6. 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係匯率變動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分析

年初現金餘額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其他活動淨現金流入 (流出)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劃
\$608,787	\$137,450	\$685,834	\$1,432,071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營業活動主要因營運獲利產生現金流入。
- (2) 其他活動現金流量：主係籌資活動借款增加及現金增資現金流入。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本集團預計2024年度營收及獲利仍持續成長，營業活動將持續產生現金淨流入。
- (2)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主要為年度相關設備升級及維護之資本支出。
- (3) 筹資活動現金流量：將視整體營業及投資活動現金流量安排金融機構借還款，現金股利發放。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配合集團營運之所需，所屬轉投資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來源主係外銷東南亞市場而呈現穩定之趨勢。目前轉投資政策及作業程序遵循經董事會或股東會通過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關係人交易處理程序」及「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等規範，並依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規定作業；各轉投資子公司除遵循本公司規定外，亦考量在地法令規定及實際營運狀況進行適當內控管理。

2.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轉資公司名稱	最近年度（2023年）轉投資獲利或損失金額	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YFY RFID CO. LIMITED	433,891	主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收益所致。	-
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433,436	主係終端品牌服飾業者業績復甦且本公司持續開拓客源，使營業收入增長所致。	-

轉資公司名稱	最近年度（2023年）轉投資獲利或損失金額	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	(40,357)	主係台灣分公司業外匯率損失、銷售運費增加，人員成本持續支出所致。	預計未來增加既有客戶訂單，與新客戶認證增加銷貨。
永道射頻技術（日本）有限公司	1,478	主係營運狀況良好。	—
揚州永奕科技有限公司	(208)	主營業務獲利正常，係因庫存減損所致。	預計進行整併業務，簡化投資架構。
Arizon Corporation	783	主係營運狀況良好。	—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利息收入主係因銀行存款孳息產生，利息費用主要則為租賃負債設算息及部分借款利息，本集團2022年度及2023年利息收入分別為55,507千元及106,579千元，佔稅前淨利比率為13.21%及20.05%，另利息費用分別為433千元及2,253千元，占稅前淨利比率分別為0.10%及0.42%，顯示利率變動對本集團營運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因應措施：本集團一直以來與銀行建立及維持良好信用關係，並觀察瞭解市場利率走勢情形，當未來公司營運規模擴大資金有所需求時，可取得優惠利率條件；亦將藉由健全之財務規劃，適當利用其他財務工具，以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實際營運主體位於中國大陸與台灣，主要銷售中國大陸市場，銷貨交易主要係以美元與人民幣計價，原料進口採購交易亦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價為主，應收付款項相沖抵雖會產生一定之自然避險效果，惟營運地需換匯以人民幣及台幣支應日常營運資金需求，仍有匯兌損益產生。

因應措施：

1. 財務單位與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並以此作為調節外幣帳戶之適當措施之參考，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影響。
2. 向客戶進行報價時，考量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影響，採取較為穩健保守之匯率作為報價基礎，使匯率波動對已接單之利潤影響程度降低。
3. 本集團定期評估匯率波動，如因匯率波動需進行避險，應依照本集團「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於適當時機運用即期及遠期外匯交易避險，以期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減至最低。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過去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損益重大影響之情事，未來將持續關注全球市場之變化，隨時注意是否有通貨膨脹之風險發生。

因應措施：本集團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密切且良好之互動關係，當市場價格變化時，將適時反應於產品成本及售價，故通貨膨脹未對本重要子公司損益造成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虪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穩健經營為基礎，專注於本業之經營，重視技術之研發及業務行銷之拓展，並以財務健全發展為前提。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並未跨足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虪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均依循「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對象均為相關的子公司，並遵循相關規範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相容液體及金屬零售商場零售群讀防盜標籤	1. 日用雜貨零售標籤庫建立； 2. 日用雜貨標籤貼附方式標準化。
微型尺寸晶片生產工藝建立	1. 建立微小尺寸晶片Bonding能力 2. 突破Bonding微型尺寸晶片限制
降低覆合站卷裝產品溢膠不良工藝優化	1. 提升貼合機加減速塗膠精度至 $\leq \pm 2g$ ； 2. 優化膜類產品模切工藝，提升治具壽命降低生產成本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集團預計2024年度投入研發之費用約為新臺幣0.84億元。未來隨著業務的成長及擴展，為加速研發速度，投入研發費用，以支持未來研發專案計畫。除採購研發相關材料及設備外，亦將持續網羅擁有豐富經驗及創造力之研發人才，以提升研發能力，進而增加本集團之市場競爭力。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在開曼群島，並無實質經濟活動，主要業務運營在中國大陸和台灣。公司嚴格遵守所在國家和地區的相關政策法規，並密切關注政策法規的變化。為應對潛在的政策法規變動，公司透過提前做好準備，並諮詢律師、會計師等專業人士評估影響，制定應對措施。截至目前，開曼群島及主要營運地國的政策法規變動尚未對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當今科技與產業快速變遷的環境，本公司關注所屬產業的技術與產業變化趨勢。透過與客戶的緊密合作，我們掌握產業最新發展動向與市場資訊。此外，我們持續蒐集產業相關技術與趨勢變化的資訊，並積極推動各項改善措施，以提升生產效率。

為保障公司營運的順暢與安全，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網路與電腦安全防護系統，用於控管與維護公司研發、營運與財會等重要營運功能。儘管我們無法保證電腦系統完全杜絕網路安全威脅與惡意駭客攻擊，但透過定期檢視與評估資訊控制流程，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進而強化資安防護與應變能力。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秉持著誠信、信賴、永續經營理念的經營原則，自成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致力於提升產品品質為要務，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截至刊印日止，並無任何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

本集團2022及2023年度向第一大晶片供應商進貨比重分別為63.65%及65.18%，進貨集中於該公司主要係全球主要RFID晶片供應廠商為Impinj、NXP、EM Microelectronic及Alien Technology等大廠，由於該公司於全球RFID晶片供應市場具有領先技術且產品品質優良，復以近年來全球晶片市場缺料及配合銷售訂單需求，而增加晶片備料，致使本集團向該公司採購金額及比重逐年增加。本集團對於主要原料皆維持三家以上之供應商，且多為業界知名大型企業，雙方交易往來多年，已建立穩定良好之合作關係，此外，因應近年來半導體晶片市場供應較為吃緊，本集團除穩固於該公司端之關鍵核心客戶地位外，亦積極透過加強項目合作、增加ARC認證產品所搭配之晶片款式等措施，以爭取提高另一家晶片龍頭供應商之採購份額，復以本集團開始積極導入中國製晶片，隨著中國廠商持續推出針對大規模應用於RFID領域之新晶片產品，本集團於市場上將具有更多選擇，故尚無發生因供貨短缺而影響生產調度之情事。

2. 銷售集中風險

本集團銷售客戶主要為全球知名品牌服裝業者之標籤輔料供應商，2022及2023年度本集團前十大客戶合計營收淨額比例分別為85.16%及89.48%，近兩年對單一客戶之銷售比例達10%以上之客戶均為2家，其客戶銷售情況良好穩定成長，占本公司銷售占比提升。

RFID電子標籤具有大者恆大的生產優勢，客戶亦有較佳議價權，產業仍在快速的成長惟客戶與廠商會更加集中，本公司除了爭取新的應用客戶外以達分散風險外，亦需要留意現有客戶的成長動能，跟上產業與自身成長的契機。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其組成以及持股比例皆屬穩定。截止年報刊印日，並無大量移轉之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本公司無經營權改變之風險。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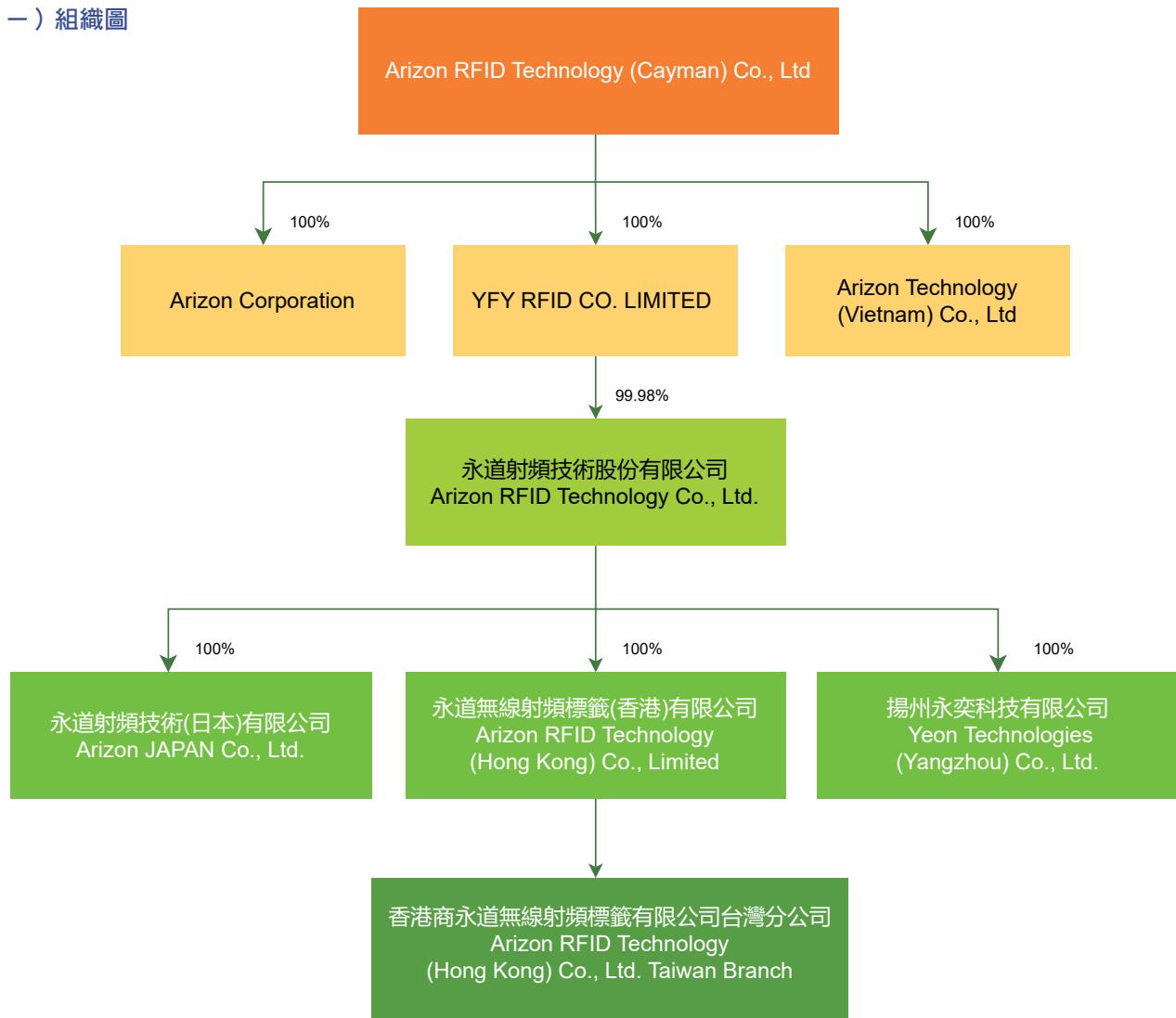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 8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8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8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8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88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 9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組織圖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 單位：仟元（未註明幣別者為新臺幣）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 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YFY RFID Co., Limited	2010/06/25	13/F Amber Commercial Building, 70 Morrison Hill Road, Wanchai, Hong Kong	USD 29,585	一般投資業。
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2004/06/11	江蘇省揚州市經濟開發區吳州東路88號	RMB 194,290	從事專業生產各型高頻和超高頻RFID INLAY和標籤卡。
揚州永奕科技有限公司	2007/09/18	江蘇省揚州市經濟開發區吳州東路88號	RMB 8,000	無線射頻及其模組、智能辨識系統與接收天線之設計及代理銷售。
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	2017/10/02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02-8號集成中心2702-03室	USD 22,000	產品經銷及研發服務業務。
永道射頻技術(日本)有限公司	2019/08/08	日本東京新宿區西新宿三丁目2番11號	JPY 50,000	產品經銷及技術諮詢服務業務。
Arizon Corporation	2023/08/03	919 North Market Street, Suite 950 Wilmington, New Castle, Delaware	USD 100	產品經銷及技術諮詢服務業務。

註：報表日兌換匯率 USD1=30.705、RMB1=4.3352、JPY1=0.2172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一般投資、無線射頻智能辨識系統之各項硬體產品、軟體系統開發、無線射頻電子標籤設計與製造，並提供週邊系統整合服務。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2023年12月31日 單位：股數／股，出資額／元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YFY RFID Co., Limited	董　事	永豐餘全球投資公司		
	董　事	何奕達	29,584,886	100.0
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何奕達		
	董　事	林秉毅		
	董　事	溫宏仕		
	董　事	周麟恩		
	董　事	林莞娟	出資額RMB	出資比例
	監　察　人	閔志清	194,290,000	99.98
	監　察　人	林冠宇		
	監　察　人	夏秋月		
	總　經　理	林秉毅		
揚州永奕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林秉毅（永道射頻技術公司代表人）		
	董　事	溫宏仕（永道射頻技術公司代表人）		
	董　事	高國峯（永道射頻技術公司代表人）	出資額RMB	出資比例
	監　事	吳乃霞（永道射頻技術公司代表人）	8,000,000	100.0
	總　經　理	溫宏仕		
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	董　事	林秉毅（永道射頻技術公司代表人）	出資額USD	出資比例
	董　事	溫宏仕（永道射頻技術公司代表人）	22,000,000	100.0
永道射頻技術(日本)有限公司	董　事	何奕達(永道射頻技術公司代表人)		
	董　事	林秉毅(永道射頻技術公司代表人)		
	董　事	落合孝直	出資額JPY	出資比例
	監　察　人	吳乃霞	50,000,000	100.0
Arizon Corporation	董　事	林秉毅	出資額USD	出資比例
			100,000	100.0

(六)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2023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YFY RFID Co. Limited	817,724	4,366,175	-	4,366,175	-	(153)	422,859	14.29
永道射頻技術公司	842,286	4,892,359	563,945	4,328,414	2,450,152	440,231	422,416	2.17
揚州永奕科技公司	34,682	62,783	1,569	61,214	8,916	(1,141)	(204)	
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公司	675,510	963,247	535,562	427,686	437,930	(11,790)	(42,288)	(1.92)
永道射頻技術（日本）公司	10,860	12,345	5,147	7,199	45,238	2,429	1,436	1,435.83
Arizon Corporation	3,071	113,042	109,201	3,841	16,814	769	771	77,060.03

(七) 各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自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董事長：何 奕 達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2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本公司章程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本公司章程，除下述事項外，於開曼群島法令允許範圍內，本公司已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規定訂定相關規範，以保障股東權益行使。茲就本公司章程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所定內容之差異，說明其原因、註冊地國規定（如有）及對中華民國股東權益之影響如下：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壹、公司資本之形成及變動		
1.公司非依股東會決議減少資本，不得銷除其股份；減少資本，應依股東所持股份比例減少之。	依開曼公司法之規定，已發行股份之減少需經過買回股份之程序後始能註銷，公司並無權註銷股東仍持有之股份。	本公司章程第27條、第51條第(c)款規定公司減少資本之程序，係透過股份買回之方式為之，此等差異係因開曼公司法規定所生，惟本公司章程並未對公司減少資本之程序加以限制。
2.公司減少資本，得以現金以外財產退還股款；其退還之財產及抵充之數額，應經股東會決議，並經該收受財產股東之同意。		
3.前項財產之價值及抵充之數額，董事會應於股東會前，送交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		
1.公司與員工簽訂認股權契約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程序。	開曼公司法並未就員工認股權契約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程序等事項，訂有特別規定。該等限制轉讓之規定係屬於公司與員工間之契約關係，應於員工認股權契約中訂定之。	已依據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修正本公司章程第14條，惟依據開曼法律，若欲限制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讓，仍應於員工認股權契約或認股權憑證中訂定之。
2.員工認股權憑證不得轉讓，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公司採行無票面金額股者，不得轉換為票面金額股。	依據開曼公司法第8條規定，開曼公司不得將其資本分割為同時具有固定金額之股份及無票面金額之股份。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均為票面金額股份，故此項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不適用於本公司。
貳、股東會之召集程序與決議方式		
公司召開實體股東會應於中華民國境內為之。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實體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或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有同意。	開曼群島當地並無負責審查是否得由股東自行召集股東會之主管機關。開曼公司法中亦無禁止公司於公司章程中規範其開會流程。	如股東於中華民國境外自行召開股東會，由於股東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無須經開曼群島當地主管機關之許可，故公司章程第34條僅規定應事先申報櫃買中心或證交所（視情況適用）核准。此部分對公司之股東權益應無實質影響。
1.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	開曼群島公司法未明定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可否被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如章程規定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應視為指派股東會主席為其代理人。	本公司章程第63條後段及第69條規定，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為代理人，依該書面或電子文件所載內容行使表決權。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實質上得享有依據中華民國法令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東之所有權利，對公司股東之權益應無實質影響。
2.公司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開曼公司法並無股東撤銷委託書之規定，惟公司章程仍得訂定非由股東親自出席股東大會時有關撤銷委託之相關規定。但根據開曼之普通法原則，不論公司章程有無任何相反之規定，親自出席股東大會進行表決的股東應有優先效力。	根據開曼之普通法原則，親自出席股東大會進行表決的股東應有優先效力，惟已依據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修正本公司章程第64條、第67條，對公司股東之權益應無實質影響。
3.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4.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1.公司章程得訂明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季或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p> <p>2.公司前三季或前半會計年度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交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董事會決議之。</p> <p>3.公司依前項規定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p> <p>4.公司依第二項規定分派盈餘而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發放現金者，應經董事會決議。</p> <p>5.公司依前四項規定分派盈餘或撥補虧損時，應依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之。</p>	<p>針對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季或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開曼公司法並無相關之強制規範，得以公司章程加以規定。</p>	<p>依據本公司章程第107條第(3)項之規定，本公司係採年度盈餘分派制，未採行每季或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或撥補虧損，故無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之適用。</p>
<p>股東會之召集程序或其決議方法，違反法令或章程時，股東得訴請法院撤銷其決議，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開曼法院無法在未重新檢視系爭糾紛之時，法律依據前，承認和執行一個非金錢給付之外國判決。</p>	<p>公司章程第56條已明訂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內容。惟該規定與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略有差異。</p> <p>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實為股東法定撤銷訴權之規定，其法律效果並非章程規定所能達成，需有法律規定賦予股東是項撤銷訴權。</p> <p>公司章程第56條之規定，雖與左列開曼法令規定略有不同，然於股東會之召集程序或其決議方法違反法令或章程時，公司章程並未限制股東向法院提起訴訟或救濟之權利，至於法院是否受理此等訴訟，及受理之法院是否撤銷該召集程序或決議方法違反法令或公司章程之股東會決議，則應由該法院（不論係中華民國或開曼或其他有管轄權國家之法院）審酌其所應適用之法律是否有賦予股東撤銷訴權，並依其職權裁判之。</p> <p>故此等差異係因股東撤銷訴權本質所致，惟公司章程並未限制股東向法院提起訴訟或救濟之權利。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不利影響。</p>
<p>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2.變更章程 3.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 4.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 5.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 6.股份轉換 	<p>開曼公司法須經特別決議之事項（包含：變更章程、合併、減少資本額、資本贖回準備金、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以外之事由，所為之自願解散），係指有代表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二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之股東會，並經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所作成之決議（如章程訂有較高表決權數者，從其規定），而不得以較低之多數決方式加以通過。</p>	<p>公司章程第2條就「特別決議」、「特別（重度）決議」作有定義。「特別決議」係指依開曼公司法規定之特別決議。「特別（重度）決議」係指依台灣公司法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p> <p>按左列事項已於本公司章程第52條列為「特別（重度）決議」事項，惟若干事項依開曼公司法之規定應經特別決議，不得就該等事項以低於開曼公司法關於特別決議門檻作成，故亦列於章程第51條及第53條。</p> <p>上開差異，乃是囿於開曼法令之規定，公司章程中已分別明定須經「特別（重度）決議」之事項及依開曼公司法須經特別決議之法定事項，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不利影響。</p>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參、董事、監察人之權限與責任		
董事執行業務，有重大損害公司之行為或違反法令或章程之重大事項者，股東會未為決議將其解任者，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股東，得於股東會後三十日內訴請法院裁判解任之，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開曼法院無法在未重新檢視系爭糾紛之法律依據前，承認和執行一個非金錢給付之外國判決。	開曼法院不會在未實質審理之情形下，承認與執行非金錢給付的外國決，故即使將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訂入公司章程中，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所作成之判決或裁定，亦可能無法被開曼法院承認與執行。有鑑於此，爰於公司章程第91條規定，在開曼法令允許之範圍內，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故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不利影響。
監察人相關規定	開曼公司法並無相當於「監察人」之概念。對於以公司章程創設監察人之效力如何，並不明確。	本公司係採行審計委員會制度，並未設置監察人，故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不適用於本公司。
1. 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監察人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開曼法院無法在未重新檢視系爭糾紛之法律依據前，承認和執行一個非金錢給付之外國判決。	1. 因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故於章程第92條中規定符合資格的股東向獨立董事請求提起訴訟。 2. 因開曼法院不會在未實質審理之情形下，承認與執行非金錢給付的外國決，故即使將此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訂入公司章程中，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所作成之判決或裁定，亦可能無法被開曼法院承認與執行。有鑑於此，爰於本公司章程第92條中規定，在開曼法令允許之範圍內，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故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應無不利影響。
1. 公司之董事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負損害賠償責任。該行為若係為自己或他人所為時，股東會得以決議，將該行為之所得視為公司之所得。 2. 公司之董事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如有違反法令致他人受有損害時，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之責。 3. 公司之經理人、監察人在執行職務範圍內，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	1. 依據開曼之普通法原則，董事為公司執行業務而對第三人造成損害，該第三人得對公司請求損害賠償，公司另向該董事請求因第三人之請求所造成公司的損失；儘管公司章程規定董事與公司負有連帶賠償責任(<i>joint and several liability</i>)，從開曼法律觀點，該第三人仍無法直接對董事主張。 2. 經理人一般而言對公司並無受託人義務。因經理人並非章程之當事人，所以即使以章程加以規定，仍將不具執行力。上述義務應以契約方式與經理人約定。	已依據左列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修正本公司章程第79條。惟於開曼法下，即使公司章程中訂定董事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亦無法創設請求權基礎，故不一定對於該名董事有請求權基礎而能直接訴請賠償。 此外，雖公司章程第79條已約定於經理人亦有適用，惟依據開曼法仍應以契約方式與經理人約定。因此，若欲貫徹本條經理人之責任，仍應由公司與經理人以契約特別約定。該差異對於公司股東權益尚無不利影響。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

92

附錄一：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以下稱本公司) 於 110 年 10 月 21 日設立於開曼群島，主要係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本公司於 111 年第 1 季與 YFY RFID Co. Limited (以下稱 YFY RFID 公司) 以換股方式完成組織重組，本公司成為最終控股公司。本公司實際係 YFY RFID 公司之延續，故視為自始合併而編製比較期間財務報表，不受設立日之限制。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為 YFY Global Investment B.V.，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對本公司持股分別為 61.48% 及 69.55%。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為合併公司）所營事業主要從事無線射頻智能辨識系統（RFID）之各項軟硬件設計、開發、製造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 112 年 3 月 21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為增加上市公司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2 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一支柱二規則範本」

該修正引進一項 IAS 12 之例外規定，明訂合併公司不得認列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該等遞延所得稅之相關資訊，但應揭露其已適用該例外規定，並單獨揭露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此外，於支柱二法案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但尚未生效之期間，合併公司應揭露有助於使用者了解其暴露於支柱二所得稅之已知或可合理估計之質性與量化資訊。此修正發布後，應立即並追溯適用本項例外規定並揭露已適用之事實；其他揭露規定於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期中期間結束日為 112 年 12 月 31 日以前者之期中財務報導不適用該等其他揭露規定。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如附註一所述，本公司與 YFY RFID 公司之股份轉換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本公司實際上係 YFY RFID 公司之延續，故合併財務報表係以 YFY RFID 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帳面金額認列相關資產及負債，並視為自始合併 YFY RFID 公司而編製比較期間合併財務報表。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七及附表八。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其中屬於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營業收入來自無線射頻軟硬件之製造及銷售。於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未滿足履約義務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三)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劃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遲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使用投資抵減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

員工認股權與非控制權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可認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4	\$ 14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31,943	564,01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定期存款）	<u>700,074</u>	<u>44,630</u>
	<u>\$ 1,432,071</u>	<u>\$ 608,787</u>

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約當現金	1.10%-5.52%	1.80%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至1年間之 定期存款	<u>\$ 458,665</u>	<u>\$ 220,472</u>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1年之定期存款	<u>\$ 1,539,000</u>	<u>\$ 1,785,824</u>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至 1 年間之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 1.65%-2.1% 及 3.99%，原始到期日超過 1 年之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均為 3.10%-3.99%。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8,801	\$ 10,533
應收帳款	684,922	241,680
減：備抵損失	(12)	(13)
	<u>\$ 693,711</u>	<u>\$ 252,200</u>

合併公司對應收款項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合併公司設立專責部門管理應收款項，制定相關管理辦法，落實徵信及額度管理，以確保合併公司利益。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合 計
		9 0 天 以 下	9 1 ~ 1 8 0 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1%	-	-	
總帳面金額	\$ 673,298	\$ 20,425	\$ -	\$ 693,72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2)	-	-	(12)
攤銷後成本	<u>\$ 673,286</u>	<u>\$ 20,425</u>	<u>\$ -</u>	<u>\$ 693,711</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合 計
		9 0 天 以 下	9 1 ~ 1 8 0 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	-	-	
總帳面金額	\$ 244,235	\$ 7,938	\$ 40	\$ 252,21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3)	-	-	(13)
攤銷後成本	<u>\$ 244,222</u>	<u>\$ 7,938</u>	<u>\$ 40</u>	<u>\$ 252,200</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3	\$ 5,121
本年度迴轉	-	(791)
本年度實際沖銷	-	(4,423)
外幣兌換差額	(1)	106
年底餘額	<u>\$ 12</u>	<u>\$ 13</u>

九、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成品及購進成品	\$ 289,718	\$ 179,696
在 製 品	66,400	26,518
材 料	<u>236,163</u>	<u>267,174</u>
	<u>\$ 592,281</u>	<u>\$ 473,388</u>

112 及 111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2,804 仟元及 4,251 仟元。

十、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制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說 明
本公司	YFY RFID 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
YFY RFID 公司	ARIZON CORPORATION	產品經銷及技術諮詢服務業務。	100	-	2.
	永道射頻技術公司	從事無線射頻智能辨識系統 (RFID) 之各項軟硬件設計、開發、製造及 售後服務，包裝裝潢印刷品印刷。	99.98	99.98	
永道射頻技術公司	揚州永奕科技公司	無線射頻及其模組、智能辨識系統與 接收天線之設計及代理銷售。	100	100	
	永道無線標籤 (香港) 公司	產品經銷及研發服務業務。	100	100	
	永道射頻技術 (日本) 公司	產品經銷及技術諮詢服務業務。	100	100	

相關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原為 110 年第 4 季由 YFY RFID 公司新設立之 100% 子公司，因於 111 年第 1 季與 YFY RFID 公司以換股方式完成組織重組，本公司成為最終控股公司。本公司實際係 YFY RFID 公司之延續，故視為自始合併而編製比較期間財務報表，不受設立日之限制。
2. 為拓展美國市場，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新設 ARIZON CORPORATION。
3. 列入上述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子公司財務報表係依查核後金額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成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2,202	\$ 1,691,256	\$ 3,412	\$ 48,750	\$ 23,621	\$ 2,369,241
增 添	-	9,934	-	9,123	8,634	27,691
處 分	(2,201)	-	-	(310)	-	(2,511)
淨兌換差額	9,415	22,985	53	230	407	33,090
重分類	4,083	22,456	-	4,112	(30,651)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13,499</u>	<u>\$ 1,746,631</u>	<u>\$ 3,465</u>	<u>\$ 61,905</u>	<u>\$ 2,011</u>	<u>\$ 2,427,511</u>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2,035	\$ 1,059,963	\$ 3,099	\$ 14,100	\$ -	\$ 1,189,197
折舊費用	29,340	143,487	145	8,337	-	181,309
處 分	(793)	-	-	(253)	-	(1,046)
淨兌換差額	1,592	15,604	48	136	-	17,380
重分類	-	(510)	-	510	-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2,174</u>	<u>\$ 1,218,544</u>	<u>\$ 3,292</u>	<u>\$ 22,830</u>	<u>\$ -</u>	<u>\$ 1,386,840</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71,325</u>	<u>\$ 528,087</u>	<u>\$ 173</u>	<u>\$ 39,075</u>	<u>\$ 2,011</u>	<u>\$ 1,040,671</u>
<u>成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13,499	\$ 1,746,631	\$ 3,465	\$ 61,905	\$ 2,011	\$ 2,427,511
增 添	-	69,806	1,506	9,272	105,704	186,288
處 分	-	(14,060)	(1,526)	(341)	-	(15,927)
淨兌換差額	(10,329)	(27,272)	(57)	(421)	(914)	(38,993)
重分類	-	61,761	-	139	(61,900)	-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03,170</u>	<u>\$ 1,836,866</u>	<u>\$ 3,388</u>	<u>\$ 70,554</u>	<u>\$ 44,901</u>	<u>\$ 2,558,879</u>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2,174	\$ 1,218,544	\$ 3,292	\$ 22,830	\$ -	\$ 1,386,840
折舊費用	29,322	120,302	24	9,471	-	159,119
處 分	-	(11,279)	(1,449)	(323)	-	(13,051)
淨兌換差額	(2,982)	(21,282)	(27)	(222)	-	(24,513)
重分類	-	(248)	-	248	-	-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8,514</u>	<u>\$ 1,306,037</u>	<u>\$ 1,840</u>	<u>\$ 32,004</u>	<u>\$ -</u>	<u>\$ 1,508,395</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34,656</u>	<u>\$ 530,829</u>	<u>\$ 1,548</u>	<u>\$ 38,550</u>	<u>\$ 44,901</u>	<u>\$ 1,050,484</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20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運輸設備	5年
什項設備	3至6年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9,989	\$ 20,839
建築物	48,343	3,268
其他	<u>817</u>	<u>1,800</u>
	<u>\$ 69,149</u>	<u>\$ 25,907</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56,692</u>	<u>\$ 1,53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510	\$ 511
建築物	11,592	11,406
其他	<u>975</u>	<u>1,068</u>
	<u>\$ 13,077</u>	<u>\$ 12,985</u>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1,353</u>	<u>\$ 4,105</u>
非流動	<u>\$ 38,689</u>	<u>\$ 1,02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2.28%~7.4%	1.52%~7.4%
其他	1.52%~4.6%	1.52%~4.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設備、廠房及辦公室以供營業活動使用，租賃期間為2~5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

購權之條款。位於中國之土地租賃主係做為生產基地使用，租賃期間為 50 年，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已支付全額租金。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建築物及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5,174	\$ 4,89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7,963</u>	<u>\$ 18,210</u>

十三、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u>\$ 300,000</u>	<u>\$ _____-</u>

上述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 1.95%-1.98%。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永道無線標籤（香港）公司台灣分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永道射頻技術公司、揚州永奕科技公司及永道射頻技術（日本）公司之員工，係屬各該子公司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劃成員。該等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劃，以提供該等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等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劃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十五、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股數（仟股）	<u>74,318</u>	<u>66,060</u>
已發行股本	<u>\$ 743,180</u>	<u>\$ 660,600</u>

本公司於 110 年 10 月設立，原為 YFY RFID 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設立股數 1 股，每股面額 10 元，設立股本為 10 元。本公司於 111 年第 1 季以換股方式進行組織重組，取得 YFY RFID 公司 100% 之股權，約定以 YFY RFID 公司股權 0.455152 股換得本公司股權 1 股，前述交易完成後，本公司之股本增加至 65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65,000 仟股。

本公司於 111 年 7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6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57.4 元。由於原股東全數放棄參與本次現金增資，故本次發行股數全數改由員工認購，增資基準日為 111 年 8 月 17 日。與員工認購相關之酬勞成本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十相關說明。

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25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次現金增資基準日為 112 年 3 月 17 日，發行價格包含競拍加權平均得標價格每股 133.22 元及公開申購承銷價格每股 83.58 元，共計募得資金 985,323 仟元。本增資案業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 1 月 30 日核准申報生效，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43,180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12 及 111 年度資本公積調節如下：

	實際取得或 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228	\$ 361,743	\$ -	\$ 391,971
組織重組	(30,228)	2,745,889	-	2,715,66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11,089	11,089
員工認購增資新股	-	58,968	(8,724)	50,24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166,600</u>	<u>\$ 2,365</u>	<u>\$ 3,168,965</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166,600	\$ 2,365	\$ 3,168,965
現金增資	-	893,673	-	893,67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5,873	5,87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060,273</u>	<u>\$ 8,238</u>	<u>\$ 4,068,511</u>

如附註一所述，111 年第 1 季本公司與 YFY RFID 公司之轉換股份交易視為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本公司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

會 IFRS 問答集 IFRS 3 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疑義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0)基秘字第 390 號函之規定，除與 YFY RFID 公司資產負債相關之權益項目按原金額轉列外，超過本公司股本及前述應延續之權益項目之餘額則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 111 年 7 月修正後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本公司現處於成長階段，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得以現金或股份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且本公司股利政策之配發應考量本公司資本支出、未來業務擴充計畫、財務規劃及其他為求永續發展需求之計畫。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得由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提撥不低於 3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 20%。本公司 111 年 7 月修正後公司章程之員工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七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將全部或一部之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中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或受領贈與之所得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予股東。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 會計準則）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YFY RFID 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金額 203,709 仟元(美金 7,273 仟元)，於 111 年 3 月 22 日完成發放。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27 日舉行股東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0,208
特別盈餘公積	<u>\$ 124,319</u>
現金股利	<u>\$ 147,150</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1.98</u>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12 日舉行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4,793
特別盈餘公積	<u>\$ 78,578</u>
現金股利	<u>\$ 222,954</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3</u>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 113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789	\$ 70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	1
本年度淨利	86	76
其他綜合損益	(10)	4
年底餘額	<u>\$ 866</u>	<u>\$ 789</u>

十六、收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客戶合約收入—商品銷貨	\$ 2,617,180	\$ 2,043,295
其他營業收入	68,766	60,337
	<u>\$ 2,685,946</u>	<u>\$ 2,103,632</u>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693,711	\$ 252,200
應收關係人款項	-	691
	<u>\$ 693,711</u>	<u>\$ 252,891</u>
合約負債—流動	<u>\$ 28,664</u>	<u>\$ 28,419</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商品銷貨	<u>\$ 11,929</u>	<u>\$ 16,461</u>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說明，請詳附註八。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來自滿足履約義務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七、本年度淨利

(一)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9,119	\$ 181,309
使用權資產	13,077	12,985
無形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1,381</u>	<u>1,364</u>
	<u>\$ 173,577</u>	<u>\$ 195,65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3,126	\$ 160,448
營業費用	<u>39,070</u>	<u>33,846</u>
	<u>\$ 172,196</u>	<u>\$ 194,29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381</u>	<u>\$ 1,364</u>
------	-----------------	-----------------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17,641	\$ 348,71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874	11,09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u>21,615</u>	<u>17,791</u>
	<u>\$ 445,130</u>	<u>\$ 377,600</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9,019	\$ 188,565
營業費用	<u>216,111</u>	<u>189,035</u>
	<u>\$ 445,130</u>	<u>\$ 377,600</u>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682 人及 51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修正後章程規定以當年度尚未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2 日及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 4,630	\$ 3,075
董事酬勞	7,000	3,075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74,759	\$ 78,31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5,645</u>	<u>2,490</u>
	<u>80,404</u>	<u>80,800</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3,034	58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3,438</u>	<u>\$ 81,38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531,457</u>	<u>\$ 420,09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77,367	\$ 69,380
永久性差異	426	9,51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5,645</u>	<u>2,49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3,438</u>	<u>\$ 81,384</u>

合併公司位於中國地區子公司永道射頻技術公司為高新技術企業適用之稅率為 1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項目如下：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差異	\$ 27,273	(\$ 5,109)	(\$ 357)	\$ 21,807
存貨跌價損失	2,056	3,275	(100)	5,231
其 他	<u>6,927</u>	<u>(1,200)</u>	<u>(93)</u>	<u>5,634</u>
	<u>\$ 36,256</u>	<u>(\$ 3,034)</u>	<u>(\$ 550)</u>	<u>\$ 32,672</u>

111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差異	\$ 28,365	(\$ 1,545)	\$ 453	\$ 27,273
存貨跌價損失	1,696	335	25	2,056
其　他	<u>6,683</u>	<u>140</u>	<u>104</u>	<u>6,927</u>
	<u>\$ 36,744</u>	<u>(\$ 1,070)</u>	<u>\$ 582</u>	<u>\$ 36,25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其　他	<u>\$ 476</u>	<u>(\$ 486)</u>	<u>\$ 10</u>	<u>\$ -</u>

(三)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永道無線標籤（香港）公司台灣分公司

112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9 年度到期	\$ 30,811
120 年度到期	86,597
121 年度到期	41,454
122 年度到期	<u>33,536</u>
	<u>\$ 192,398</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永道無線標籤（香港）公司台灣分公司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五) 支柱二所得稅法案

於 112 年 12 月，永道無線標籤（香港）公司註冊所在之香港政府對於支柱二所得稅法案已立法，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由於該法案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尚未生效，故合併公司尚無相關當期所得稅影響。合併公司亦持續檢視支柱二所得稅法案對其未來財務績效之影響。

十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6.17	\$ 5.18
稀釋每股盈餘	\$ 6.14	\$ 5.17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447,933</u>	<u>\$ 338,63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 72,599	\$ 65,39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357	52
員工酬勞	<u>42</u>	<u>5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 72,998</u>	<u>\$ 65,498</u>

本公司於 111 年第 1 季依共同轉換股份協議與 YFY RFID 公司進行換股，並視為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整，於計算比較期間每股盈餘時，本公司依共同轉換股份協議訂定之換股比例 0.455152:1 追溯調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於 111 年 7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 595 單位，故於 111 年 8 月 16 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給與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仟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57.4 元。依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規定，認股權存續期間三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行使認股權。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2 年度		111 年度	
	股 數 (仟)	每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元)	股 數 (仟)	每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595	\$ 57.4	-	\$ -
本年度給與	-	-	595	57.4
年底流通在外	595	57.4	595	57.4
年底可行使	-	-	-	-
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 21.2		\$ 21.2	

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 16 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Merton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每股市價	65.64 元
每股行使價格	57.40 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42.47%
預期存續期間	2.5 年
無風險利率	0.92%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5,874 仟元及 2,366 仟元。

(二) 本公司於 111 年 7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060 仟股，由於原股東全數放棄參與本次現金增資，故本次發行股數全數改由員工認購。故於 111 年 8 月 16 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分別給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購新股之權利，共計認購 1,060 仟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57.4 元。

111 年度與員工認購新股權利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員 工 認 購 新 股 權 利	111年度	
	股 數 (仟)	每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	1,060	\$ 57.4
本期行使	(1,060)	57.4
期末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之認購新股權利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8.24	

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 16 日給與之員工認購新股權利使用 Black-Scholes-Merton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市價	65.64 元
行使價格	57.40 元
預期波動率	42.13%
預期存續期間	2 日
無風險利率	0.74%

111 年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酬勞成本為 8,724 仟元。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企業之繼續經營，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考量未來營運規劃、獲利能力、資本支出、營運資金及償還債務等資金需求，評估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股等方式平衡資本及財務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4,221,957	\$ 2,925,09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868,022	423,385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相關之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分析及評估相關財務風險因素對合併公司財務績效之可能不利影響，進而執行相關方案，以降低及規避財務風險。

合併公司重要之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隨時注意匯率變動，調整公司資金部位，將匯率變動對合併公司損益影響力降至最低。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人民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為合併公司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

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

當美金升值百分之五時，對合併公司稅前淨利之影響列示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變動 5% 之利益		
美 金	<u>\$ 47,636</u>	(\$ 4,247)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u>\$ 2,697,739</u>	<u>\$ 2,006,296</u>
一金融負債	<u>\$ 50,042</u>	<u>\$ 5,134</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u>\$ 731,943</u>	<u>\$ 608,644</u>
一金融負債	<u>\$ 300,000</u>	<u>\$ -</u>

合併公司與銀行長期合作往來密切，透過銀行協助取得較佳之利率條件，且借款利率得以靈活調整，故利率之變動對合併公司影響非屬重大。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具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計算。當年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點 (0.1%)，對合併公司稅前淨利之影響列示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增加／減少	<u>\$ 432</u>	<u>\$ 609</u>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

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主要來自於營運產生之應收款項。

針對營運產生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進行徵信調查及信用分析，再依交易對象之交易類型、財務狀況、擔保品條件…等，授予適當之授信額度，並視情形調整額度，以確實掌握交易對象信用狀況，有效控制信用風險。

針對投資產生之財務信用風險，由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尚無重大無法履約之疑慮。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企業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永豐餘工業用紙公司		兄弟公司
元信達資訊公司		兄弟公司
中華紙漿公司		兄弟公司
永豐餘營運管理顧問公司		兄弟公司
永豐餘紙業（南京）公司		兄弟公司
永豐商店公司		兄弟公司
Yuen Foong Yu Paper Enterprise (Vietnam) Binh Duong Co., Ltd.		兄弟公司
Yuen Foong Yu Paper Enterprise (Vietnam) Co., Ltd.		兄弟公司
Yuen Foong Yu Paper Enterprise (Dong Nai) Co., Ltd		兄弟公司
YFY Packaging (Ha Nam) Co., Ltd.		兄弟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	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信誼企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豐紙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兄弟公司	\$ 6,796	\$ 2,565
實質關係人	479	464
	<u>\$ 7,275</u>	<u>\$ 3,029</u>

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貨款之收款期間，與非關係人或約定條件相當。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兄弟公司	\$ 2,629	\$ 2,228
實質關係人	-	154
	<u>\$ 2,629</u>	<u>\$ 2,382</u>

與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貨款之付款期間，與非關係人或約定條件相當。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 -	\$ 686
實質關係人	-	5
	<u>\$ -</u>	<u>\$ 691</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關係人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 742	\$ 1,052

流通在外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223	\$ 218
兄弟公司	-	25
	<u>\$ 223</u>	<u>\$ 243</u>

(七)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2,089</u>	<u>\$ 2,084</u>

對關係人之租賃期間、租金及租賃給付條件與非關係人或約定條件相當。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	什費(帳列營業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兄弟公司	<u>\$ 3,233</u>	<u>\$ 672</u>
<hr/>		
關係人類別	營業	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實質關係人	\$ 1,144	\$ 448
兄弟公司	<u>291</u>	<u>306</u>
	<u>\$ 1,435</u>	<u>\$ 754</u>
<hr/>		
關係人類別	預收	款項
	112年度	111年度
兄弟公司	<u>\$ -</u>	<u>\$ 680</u>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4,305	\$ 43,926
退職後福利	756	696
股份基礎給付	<u>3,286</u>	<u>7,859</u>
	<u>\$ 58,347</u>	<u>\$ 52,48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7,765	7.0827 (美金：人民幣)	\$ 1,159,574	
新台幣	147,318	0.23 (新台幣：人民幣)	147,31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737	7.0827 (美金：人民幣)	206,860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613	6.9646 (美金：人民幣)	\$ 172,37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379	6.9646 (美金：人民幣)	257,31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匯 率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兌換（損） 益(含已實現 及未實現)		淨兌換（損） 益(含已實現 及未實現)	
		匯	率	匯	率
美 金	7.0827 (美金：人民幣)	\$ 12,033		6.965 (美金：人民幣)	\$ 13,288
美 金	30.705 (美金：新台幣)	(16,053)		30.71 (美金：新台幣)	2,066
新台幣	0.23 (新台幣：人民幣)	11,469			<u>\$ 15,354</u>
		<u> \$ 7,449</u>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九)

二六、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母子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主要從事無線射頻智能辨識系統之各項軟硬件設計、開發、製造及買賣，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

(二) 主要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營業收入分析請參閱附註十六。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台灣地區	\$ 23,126	\$ 26,694	\$ 442,003	\$ 210,529
大陸地區	1,342,760	1,168,888	2,443,793	2,655,134
其他地區	1,320,060	908,050	10,813	812
	<u>\$ 2,685,946</u>	<u>\$ 2,103,632</u>	<u>\$ 2,896,609</u>	<u>\$ 2,866,475</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甲公司	\$ 414,276	15%	\$ 415,165	20%
乙公司	1,088,189	41%	213,855	10%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註 2)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未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	有短期融資需求之原因 金必要額	提列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對個別對象貸 款金額與限額 (註 3)	貸 款 總 額 (註 3)	備 註
0	本公司	永道無線射頻標 其他應收款	是 一關係人 有限公司	\$ 140,000	\$ 140,000	\$ -	1.95%	短期融資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2,102,726	\$ 2,102,726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3：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40% 為限。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註 2)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註 3)	單一企業 保證餘額 (註 4)	本期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 之保證金額 (註 7)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	屬母子公司對母 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 7)				
0	本公司	永遠無線射頻標籤(香港) 有限公司	(2)	\$ 7,885,223	\$ 380,000	\$ 380,000	\$ 300,000	-	7.23	\$ 10,513,630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最近一期會計師出具之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之 200%，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 6：係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一）	單 發 行 人 之 發 行 數 額	帳 戶 科 目	期 末 數 量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註
					資 本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資 本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永道射頻技術公司	可轉換定期存款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	\$ 260,113 (60,000 千人民幣)	-	\$ 260,113 (60,000 千人民幣)	
	中國農業銀行—2022年第46期公司 類法人客戶人民幣大額存單產品	-	"	-	260,113 (60,000 千人民幣)	-	260,113 (60,000 千人民幣)	
	中國工商銀行定期存款	-	"	-	650,282 (150,000 千人民幣)	-	650,282 (150,000 千人民幣)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存款	-	"	-	130,056 (30,000 千人民幣)	-	130,056 (30,000 千人民幣)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131 期企業大額存單	-	"	-	216,761 (50,000 千人民幣)	-	216,761 (50,000 千人民幣)	
	中國農業銀行—2020年第189期公司 類法人客戶人民幣大額存單產品	-	"	-	65,028 (15,000 千人民幣)	-	65,028 (15,000 千人民幣)	
	中國農業銀行—2021年第017期公司 類法人客戶人民幣大額存單產品	-	"	-	95,375 (22,000 千人民幣)	-	95,375 (22,000 千人民幣)	
	中國工商銀行2021年第2期公司客戶 大額存單(36個月)	-	"	-	56,359 (13,000 千人民幣)	-	56,359 (13,000 千人民幣)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55 期企業大額存單	-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 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 額之比
			進（銷）貨	金	佔總進（銷）貨	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	ARIZON CORPORATION	(二)	銷 貨	(\$ 113,020)	25.44%	依約定條件	\$ -	-	\$ 108,869	100%	56.94%	註 2		
ARIZON CORPORATION	永道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	(二)	進 貨	113,020	100%	依約定條件	-	-	-	108,869	100%	註 2		

註 1：(一)母子公司。

(二)兄弟公司。

(三)質質關係人。

註 2：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上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關額處	收關理	人款	項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失金額
永遠無線射頻標籤（香港）有限公司	ARIZON CORPORATION	兄弟公司	\$ 108,869	2.08	\$ -	-	-	\$ -	\$ -	\$ -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來往科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額	交易條件	合併件	形
				目金	科				
1	永道射頻技術公司	永道無線標籤（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96,300	交易價格係以市場價格訂定之，其交易條件與非 交易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當	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 交易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當	3.59%	3.59%
				應收帳款	66,368	交易價格係以市場價格訂定之，其交易條件與非 交易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當	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 交易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當	1.06%	1.06%
2	永道無線標籤（香港）公司	永道射頻技術（日本）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33,777	交易價格係以市場價格訂定之，其交易條件與非 交易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當	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 交易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當	1.26%	1.26%
				銷貨收入	113,020	交易價格係以市場價格訂定之，其交易條件與非 交易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當	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 交易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當	4.21%	4.21%
	ARIZON CORPORATION	兄弟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108,869	交易價格係以市場價格訂定之，其交易條件與非 交易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當	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 交易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當	4.05%	4.05%
				銷貨收入	83,809	交易價格係以市場價格訂定之，其交易條件與非 交易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當	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 交易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相當	3.12%	3.12%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額		本期金額	本期持數	本期淨額	本期盈虧比率(%)	本期盈虧額	本期盈虧率(%)	本期盈虧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YFY RHD 公司	本公司	13/F Amber Commercial Hill Road, Wanchai, Hong Kong	一般投資業。	\$ 3,918,050	\$ 3,918,050	\$ 127,603 千人民幣)	29,534,886	100,000	\$ 4,350,670	\$ 433,891	\$ 415,638	本公司
ARIZON CORPORATION	本公司	919 N. Market Street #950, Wilmington, Delaware 19801	產品經銷及技術諮詢服務。 藥品經營業。	3,071 (100 千人民幣)	- (675,510)	1,000	100,000	3,841 (886 千人民幣)	783 (177 千人民幣)	783 (177 千人民幣)	783 (177 千人民幣)	子公司
永遠無線標識(香港)公司	香港永遠射頻技術公司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302-8 號集成中心	產品經銷及研發服務業務。	22,000,000 (22,000 千人民幣)	22,000,000 (22,000 千人民幣)	1,000	100,000	426,962 (98,487 千人民幣)	40,537 (9,163 千人民幣)	43,696 (9,877 千人民幣)	43,696 (9,877 千人民幣)	子公司
心 Z702403 室	日本永遠射頻技術(日本)公司	日本東京新宿區西新宿三丁目 2 番 11 號	產品經銷及技術諮詢服務業務。	10,860 (50,000 千日圓)	10,860 (50,000 千日圓)	1,000	100,000	7,201 (1,661 千人民幣)	1,478 (344 千人民幣)	1,478 (344 千人民幣)	1,478 (344 千人民幣)	子公司

一、除投資收益以外 RMB1 = \$4.423988，餘額按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D1 = \$30.705、RMB1 = \$4.335211 或 PY1 = 0.2172 换算。

卷之三

註三：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業業。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
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及事項	主要營業項目 (註一)	實收資本額 (註二)	年初自台灣匯出本公司 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年終自台灣匯出本公司 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或收回投資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年度 投資資 本額 (註一)	本年度 認列投 資資 本額 (註一)	列年 度認列 投資資 本額 (註一)	投 資資 本額 止 備 (註一)
					收回	出資					
水道射頻技術公司	從事無線射頻智能辨識系統 (RFID)之各項軟硬件設計、開發、製造，及售後 服務，包裝及印刷品印刷。	\$ 642,288 (194,290 千人民幣)	(2) \$ 779,661 (25,392 千美元)	\$ 779,661 (25,392 千美元)	-	-	\$ 779,691 (25,392 千人民幣)	\$ 433,336 (97,974 千人民幣)	99.98%	\$ 433,352 (97,985 千人民幣) (註四、2)	\$ 4,329,931 (998,782 千人民幣) (註四、2)
揚州永美科技公司	無線射頻及其模組、智能辨 識系統與接收天線之設 計及代理。	34,682 (8,000 千人民幣)	(3) -	-	-	-	-	-	99.98%	(386) (87 千人民幣) (註四、2)	61,040 (14,080 千人民幣) (註四、2)

年 底 累 計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自 台 匯 出 額	投 資 部 准 則	投 資 部 准 則	依 金 額	經 大 額	濟 額	部 區 域	投 資 部 區 域	審 會 規 定
\$ 779,661	\$ 779,661	\$ 779,661	\$ 779,661	\$ 779,661	\$ 779,661	\$ 779,661	不適用		

註一：除投資損益以 RMB1 = \$4.423988，餘係按 1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RMB1 = \$4.335211 换算。

註二：投資方式區分如下：

(1)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 YFY RFID 公司。

(3)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永遠射頻技術公司。

註三：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四：投資損益認列基準分為：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YFY Global Investment B.V.	45,694,935	61.48%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 5% 以上資料。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董事長

何秉達





英屬開曼群島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二段51號17樓 電話 (02) 2391-6863

